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I10631 号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 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备考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117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审 阅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I10631 号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4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2019 年 1-4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贵公司的合并财务状况和合并经营成果。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本报告所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根据其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申报材料时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此页无正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19 年 9 月 10 日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19.4.30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82,253,877.72	373,698,155.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63,983,348.63	83,544,311.29
应收账款	(三)	1,078,308,697.41	1,131,782,127.91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付款项	(四)	77,920,572.69	69,934,988.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	32,192,204.06	26,698,400.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1,251,640,818.15	1,064,202,057.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95,912,541.16	82,639,126.33
流动资产合计		2,982,212,059.82	2,832,499,167.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	不适用	128,878,530.04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232,414,709.31	233,621,860.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	125,981,112.40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一)	249,118.62	253,496.18
固定资产	(十二)	354,367,372.67	363,770,314.47
在建工程	(十三)	55,151,125.32	45,060,201.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四)	144,224,259.35	141,052,272.01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五)	1,447,817,429.71	1,447,817,429.71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六)	7,804,101.00	8,236,589.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	54,971,554.50	54,113,14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八)	61,965,315.75	47,694,648.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4,946,098.63	2,470,498,485.74
资产总计		5,467,158,158.45	5,302,997,653.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19.4.30	201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九）	361,030,000.00	413,41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	642,948,043.80	535,752,873.20
应付账款	（二十一）	825,508,485.56	758,566,902.58
预收款项	（二十二）	482,415,233.52	446,226,020.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三）	29,755,208.92	32,156,499.88
应交税费	（二十四）	43,155,526.59	45,904,136.28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31,201,029.59	32,128,367.4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六）	544,270.95	
流动负债合计		2,416,557,798.93	2,264,144,799.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二十七）	8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二十八）	97,545,578.52	97,074,280.9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二十九）	43,837,931.13	51,938,055.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	18,768,072.42	18,768,072.4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三十一）	20,261,561.05	20,947,981.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0,413,143.12	288,728,389.73
负债合计		2,676,970,942.05	2,552,873,18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4,816,422.00	254,816,4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18,340,171.27	2,017,977,171.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277,141.96	-11,814,336.9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176,439.58	30,176,439.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9,134,197.35	456,975,132.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88,190,088.24	2,748,130,828.02
少数股东权益		1,997,128.16	1,993,635.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0,187,216.40	2,750,124,463.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67,158,158.45	5,302,997,653.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0,353,661.96	2,587,395,551.81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二)	650,353,661.96	2,587,395,551.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7,115,002.26	2,435,100,635.59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三)	518,022,241.41	2,081,608,810.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三)	4,276,014.37	9,547,782.21
销售费用	(三十四)	25,677,895.30	58,425,864.05
管理费用	(三十五)	33,389,776.44	98,110,445.65
研发费用	(三十六)	35,984,686.02	124,565,093.28
财务费用	(三十七)	19,764,388.72	62,842,639.55
其中: 利息费用		19,990,911.83	60,976,318.96
利息收入		1,313,686.70	3,038,371.48
加: 其他收益	(三十八)	26,791,135.68	35,861,606.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1,207,151.10	778,265.1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07,151.10	-610,234.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12,557,949.94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一)	-243,979.99	-17,984,873.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127,249.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136,614.23	171,077,164.02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三)	10,700.20	1,188,712.46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四)	2,445,678.46	32,185,162.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701,635.97	140,080,713.95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五)	6,539,078.53	15,502,906.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162,557.44	124,577,807.9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162,557.44	124,577,807.9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159,065.21	124,257,013.2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2.23	320,794.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62,804.99	-16,305,67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62,804.99	-16,305,678.86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62,804.9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62,804.99	不适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305,678.8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16,305,678.86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不适用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不适用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699,752.45	108,272,129.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696,260.22	107,951,334.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92.23	320,794.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江门市联星科恒助剂厂,于 1994 年 4 月 2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2000 年 3 月 27 日,江门市江海区体制改革办公室出具《关于江门市联星科恒助剂厂转制为江门市科恒实业有限公司的批复》(江海改[2000]3 号):联星合作社将原科恒助剂厂资产评估作价后,由联星合作社、上海齐力助剂有限公司以实物形式出资和刘德强等 46 个股东以现金形式出资共同组建江门市科恒实业有限公司,转制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业经江门市蓬江区江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江源所验字(2000)第 6-22 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于 2000 年 9 月 12 日取得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704000000406。

2007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以经审计确认的截止 2007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 32,639,569.17 元按 1:1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 32,630,000.00 元及资本公积 9,569.17 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为万国江、陈波等 48 名自然人和江门市联星实业总公司。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2,630,000.00 元人民币。业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华(2007)验字 130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09 年 12 月 22 日,根据公司章程修正案规定,增加注册资本 4,870,000.00 元,由万国江、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缴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500,000.00 元。业经江门市江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江源所验字[2009]12-22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2 年 7 月 16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869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5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发行后股本为 5,000.00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2 年 7 月 19 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310315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3 年 5 月 22 日在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决定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前总股数为 5,000.00 万股,转增后总股数为 10,000.00 万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3 年 7 月 9 日对转增后的股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310394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10 月 31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陈荣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473 号）文核准，公司发行新增股份 17,858,178 股，其中，向陈荣女士等十三名交易对方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406,487 股购买相关资产，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8.15 元；向唐芬女士、南通领鑫创恒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451,691 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00 元。发行前股份总额为 10,000.00 万股，发行后股份总额为 11,785.8178 万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911 号《验资报告》。并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913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8 年 5 月 18 日在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决定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前总股数为 117,858,178.00 股，转增后总股数为 212,144,720.00 股。

本公司主要的经营业务包括：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法律、行政法规禁止或未取得前置审批的项目不得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主要产品为稀土发光材料、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和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设备，公司住所：江门市江海区滘头滘兴南路 22 号，公司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万国江。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批准报出。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止，本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9.04.30	2018.12.31
广东科明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明诺”）	是	是
杭州萤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萤科”）	是	是
英德市科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德能源”）	是	是
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能科技”）	是	是
深圳市浩能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能时代”）	是	是
东莞市九州浩德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浩德”）	是	是
惠州市德隆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德隆”）	是	是
南昌市科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科特”）	否	是
深汕特别合作区浩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汕浩能”）	是	是
广东科明睿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明睿”）	是	是
深圳市诚捷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捷智能”）	是	是
诚捷智能装备（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诚捷”）	是	是
深圳市誉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辰自动化”）	是	是

二、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诚捷智能 100% 股权以及誉辰自动化 100% 股权，其中将以发行股份方式向每名交易对方合计支付交易对价的 68,402.75 万元，以现金方式向每名交易对方合计支付交易对价的 41,597.25 万元；同时拟以询价的方式向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本次交易金额的 100%，且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20%。

（一） 收购诚捷智能 100% 股权交易方案简介

1、 拟发行对象

本公司拟申请发行股份，发行对象为吕德红、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宗勇、广东粤科天使一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吴泽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吕志勇、广东粤科拓思智能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龚雪春、罗一帜、刘云、王志坚、谢文贤。

2、 拟购买资产

吕德红、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宗勇、广东粤科天使一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吴泽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吕志勇、广东粤科拓思智能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龚雪春、罗一帜、刘云、王志坚、谢文贤合计持有的诚捷智能 100% 的股权。

3、 交易方案

本次交易，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吕德红、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宗勇、广东粤科天使一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吴泽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吕志勇、广东粤科拓思智能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龚雪春、罗一帜、刘云、王志坚、谢文贤 14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诚捷智能 100% 的股权，并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25,847.25 万元，全部用于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支付。

具体方式如下：

目标公司股东	出资额（元）	持有目标公司 股权比例(%)	交易对价（万 元）	支付方式	
				现金（万元）	股份（万元）
吴德红	11,630,000.00	47.2517	30,712.50	9,213.75	21,498.75
深圳市诚捷宏业投 资企业(有限合伙)	4,519,790.00	18.3635	11,934.00	3,580.20	8,353.80
深圳市诚捷兴业投 资企业(有限合伙)	1,840,000.00	7.4758	4,862.00	1,458.60	3,403.40
宗勇	1,400,000.00	5.6881	3,698.50	1,109.55	2,588.95
广东粤科天使一号 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82,319.00	3.9911	2,593.50	2,593.50	-
吴泽喜	714,000.00	2.9009	1,885.00	565.50	1,319.5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 丰盛六合新能源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690,646.00	2.8060	1,826.50	1,826.50	-
吴志勇	652,000.00	2.6490	1,722.50	516.75	1,205.75
广东粤科拓思智能 装备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	609,037.00	2.4745	1,605.50	1,605.50	-
龚雪春	460,430.00	1.8707	1,215.50	1,215.50	-
罗一帜	460,430.00	1.8707	1,215.50	1,215.50	-
刘云	264,000.00	1.0726	695.50	208.65	486.85
王志坚	230,215.00	0.9353	611.00	611.00	-
谢文贤	160,000.00	0.6501	422.50	126.75	295.75
合计	24,612,867.00	100.00	65,000.00	25,847.25	39,152.75

4、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吴德红，男，建厂至今，法定代表人。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诚捷智能 47.2517%股份。

宗勇，男，公司成立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诚捷智能 5.6881%股份。

吴泽喜，男，2016年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诚捷智能 2.9009%股份。

吴志勇，男，公司成立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诚捷智能 2.6490%股份。

龚雪春，男，2017年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诚捷智能 1.8707%股份。

罗一帜，男，2017年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诚捷智能 1.8707%股份。

刘云，男，2017年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诚捷智能 1.0726%股份。

王志坚，男，2017年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诚捷智能 0.9353%股份。

谢文贤，男，2017年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诚捷智能 0.6501%股份。

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广东粤科天使一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粤科拓思智能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分别持有诚捷智能 18.3635%、7.4758%、3.9911%、2.8060%、2.4745%股份。

5、 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深圳市诚捷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为深圳市兴诚捷精密设备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8 日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0306102934723 的营业执照，由自然人股东吴德红、宗勇、吴志勇发起设立，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吴德红、宗勇、吴志勇分别出资 38 万元、10 万元、2 万元，分别持股 76%、20%、4%。此次出资业经深圳市华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华鹏验字[2007]562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6 年 3 月 9 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 1000 万元，增加部分由股东吴德红、宗勇、吴志勇以货币资金方式认缴出资，分两期缴纳。此次增资后，吴德红、宗勇、吴志勇分别出资 760 万元、200 万元、40 万元，分别持股 76%、20%、4%。此次增资业经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广深所验字[2016]第 002 号、广深所验字[2016]第 003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6 年 9 月 12 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吴德红将持有公司 17.5%的股权以 175 万元转让给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公司 0.35%的股权以 3.5 万元转让给刘云；股东宗勇将持有公司 9.2%的股权以 92 万元转让给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公司 3.57%的股权以 35.7 万元转让给吴泽喜，将持有公司 0.23%的股权以 2.3 万元转让给刘云；股东吴志勇将持有公司 0.74%的股权以 7.4 万元转让给刘云。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变更前后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更前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变更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吴德红	7,600,000.00	76.00%		1,785,000.00	5,815,000.00	58.15%
宗勇	2,000,000.00	20.00%		1,300,000.00	700,000.00	7.00%
吴志勇	400,000.00	4.00%		74,000.00	326,000.00	3.26%
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750,000.00		1,750,000.00	17.50%
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20,000.00		920,000.00	9.20%
吴泽喜			357,000.00		357,000.00	3.57%
刘云			132,000.00		132,000.00	1.32%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3,159,000.00	3,159,000.00	10,000,000.00	100.00%

2016年11月10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以经审计确认的截止2016年9月30日的净资产20,476,292.96元按1.02381:1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20,000,000.00元及资本公积476,292.96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由公司原股东以原持股比例全额认购。此次变更业经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327023号验资报告审验，股权结构变更前后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更前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变更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冯德红	5,815,000.00	58.15%	5,815,000.00		11,630,000.00	58.15%
宗勇	700,000.00	7.00%	700,000.00		1,400,000.00	7.00%
冯志勇	326,000.00	3.26%	326,000.00		652,000.00	3.26%
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750,000.00	17.50%	1,750,000.00		3,500,000.00	17.50%
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20,000.00	9.20%	920,000.00		1,840,000.00	9.20%
吴泽喜	357,000.00	3.57%	357,000.00		714,000.00	3.57%
刘云	132,000.00	1.32%	132,000.00		264,000.00	1.32%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2017年8月28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增加股本至2,101.979万元，增加部分由股东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方式认缴出资1,223.748万元，其中101.979万元作为股本投入，1,121.76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此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664号验资报告审验，股权结构变更前后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更前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变更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冯德红	11,630,000.00	58.15%			11,630,000.00	55.33%
宗勇	1,400,000.00	7.00%			1,400,000.00	6.66%
冯志勇	652,000.00	3.26%			652,000.00	3.10%
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00	17.50%	1,019,790.00		4,519,790.00	21.50%
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840,000.00	9.20%			1,840,000.00	8.75%
吴泽喜	714,000.00	3.57%			714,000.00	3.40%
刘云	264,000.00	1.32%			264,000.00	1.26%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1,019,790.00		21,019,790.00	100.00%

2017年9月29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增加股本至2,117.979万元，增加部分由谢文贤以货币资金方式认缴出资192万元，其中16万元作为股本投入，17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此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792号审验。

股权结构变更前后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更前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变更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吕德红	11,630,000.00	55.33%			11,630,000.00	54.9109%
宗勇	1,400,000.00	6.66%			1,400,000.00	6.6101%
吕志勇	652,000.00	3.10%			652,000.00	3.0784%
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519,790.00	21.50%			4,519,790.00	21.3401%
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840,000.00	8.75%			1,840,000.00	8.6875%
吴泽喜	714,000.00	3.40%			714,000.00	3.3711%
刘云	264,000.00	1.26%			264,000.00	1.2465%
谢文贤			160,000.00		160,000.00	0.7554%
合计	21,019,790.00	100.00%	160,000.00		21,179,790.00	100.00%

2017 年 11 月 28 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增加股本至 2,302.1511 万元，增加部分由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龚雪春、王志坚和罗一帜以货币资金方式认缴出资 3,600 万元，其中 184.1721 万元作为股本投入，3,415.827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此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942 号审验，股权结构变更前后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更前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变更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吕德红	11,630,000.00	54.9109%			11,630,000.00	50.5180%
宗勇	1,400,000.00	6.6101%			1,400,000.00	6.0813%
吕志勇	652,000.00	3.0784%			652,000.00	2.8321%
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519,790.00	21.3401%			4,519,790.00	19.6329%
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840,000.00	8.6875%			1,840,000.00	7.9925%
吴泽喜	714,000.00	3.3711%			714,000.00	3.1014%
刘云	264,000.00	1.2465%			264,000.00	1.1468%
谢文贤	160,000.00	0.7554%			160,000.00	0.695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646.00		690,646.00	3.0000%
龚雪春			460,430.00		460,430.00	2.0000%
王志坚			230,215.00		230,215.00	1.0000%
罗一帜			460,430.00		460,430.00	2.0000%
合计	23,021,511.00	100.00%	1,841,721.00		23,021,511.00	100.00%

2017 年 12 月 23 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增加股本至 2,461.2867 万元，增加部分由广东粤科天使一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广东粤科拓思智能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方式认缴出资 3,240 万元，其中 159.1356 万元作为股本投入，3,080.864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此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999 号审验，股权结构变更前后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更前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变更后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吕德红	11,630,000.00	50.5180%			11,630,000.00	47.2517%
宗勇	1,400,000.00	6.0813%			1,400,000.00	5.6881%
吕志勇	652,000.00	2.8321%			652,000.00	2.6490%
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519,790.00	19.6329%			4,519,790.00	18.3635%
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840,000.00	7.9925%			1,840,000.00	7.4758%
吴泽喜	714,000.00	3.1014%			714,000.00	2.9009%
刘云	264,000.00	1.1468%			264,000.00	1.0726%
谢文贤	160,000.00	0.6950%			160,000.00	0.650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646.00	3.0000%			690,646.00	2.8060%
龚雪春	460,430.00	2.0000%			460,430.00	1.8707%
王志坚	230,215.00	1.0000%			230,215.00	0.9353%
罗一帆	460,430.00	2.0000%			460,430.00	1.8707%
广东粤科天使一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82,319.00		982,319.00	3.9911%
广东粤科拓思智能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9,037.00		609,037.00	2.4745%
合计	23,021,511.00	100.00%	1,591,356.00		24,612,867.00	100.00%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 24,612,867.00 元，法人代表：吕德红。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圳美新村同富裕工业园富川科技园 1 号厂房（在公明办事处马山头社区第四工业区 64 栋 B 设有经营场所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8519259J。

公司经营范围为能源智能设备制造及销售；能源智能设备技术转让与咨询；智能设备相关零件、仪器销售及服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 收购誉辰自动化 100%股权交易方案简介

1、 拟发行对象

本公司拟申请发行股份，发行对象为肖谊荣、邱洪琼、湛小霞、刘伟、刘阳东、何建军、肖谊发、邓乔兵、尹华憨。

2、 拟购买资产

肖谊荣、邱洪琼、湛小霞、刘伟、刘阳东、何建军、肖谊发、邓乔兵、尹华憨合计持有的深誉辰自动化 100%股权。

3、 交易方案

本次交易，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肖谊荣、邱洪琼、湛小霞、刘伟、刘阳东、何建军、肖谊发、邓乔兵、尹华憨 9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 100%股权，并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15,750.00 万元，全部用于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支付。具体方式如下：

目标公司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持有目标公司 股权比例(%)	交易对价 (万元)	支付方式	
				现金(万元)	股份(万元)
肖谊荣	78.00	26.00	11,700.00	4,095.00	7,605.00
邱洪琼	75.00	25.00	11,250.00	3,937.50	7,312.50
湛小霞	75.00	25.00	11,250.00	3,937.50	7,312.50
刘伟	15.00	5.00	2,250.00	787.50	1,462.50
刘阳东	15.00	5.00	2,250.00	787.50	1,462.50
何建军	15.00	5.00	2,250.00	787.50	1,462.50
肖谊发	9.00	3.00	1,350.00	472.50	877.50
邓乔兵	9.00	3.00	1,350.00	472.50	877.50
尹华憨	9.00	3.00	1,350.00	472.50	877.50
合计	300.00	100.00	45,000.00	15,750.00	29,250.00

4、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肖谊荣，女，公司成立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誉辰自动化 26%股份。

邱洪琼，女，公司成立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誉辰自动化 25%股份。

湛小霞，女，公司成立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誉辰自动化 25%股份。

刘伟，男，2014 年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誉辰自动化 5%股份。

刘阳东，男，2014 年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誉辰自动化 5%股份。

何建军，男，2014 年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誉辰自动化 5%股份。

肖谊发，男，2014 年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誉辰自动化 3%股份。

邓乔兵，男，2014 年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誉辰自动化 3%股份。

尹华憨，男，2014 年至今，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持有誉辰自动化 3%股份。

5、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深圳市誉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辰自动化”、“公司”或“本公司”）于2012年12月13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系由肖谊荣、谌小霞和邱洪琼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丽城科技工业园D栋一层和A栋五层；法定代表人为刘莉华；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经营范围为：“非标自动化半自动化设备、测试设备的生产和销售；机电产品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上述出资已经深圳恒达丰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12年11月22日出具恒达丰验字（2012）第46《验资报告》，证明截止2012年11月21日，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誉辰自动化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肖谊荣	34.00	34.00	34.00%
2	谌小霞	33.00	33.00	33.00%
3	邱洪琼	33.00	33.00	33.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014年4月22日，誉辰自动化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决议，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原股东肖谊荣缴纳新增注册资本44.00万元；原股东谌小霞缴纳新增注册资本42.00万元；原股东邱洪琼缴纳新增注册资本42.00万元；新股东刘阳东缴纳新增注册资本15.00万元；新股东何建军缴纳新增注册资本15.00万元；新股东刘伟缴纳新增注册资本15.00万元；新股东邓乔兵缴纳新增注册资本9.00万元；新股东尹华慈缴纳新增注册资本9.00万元；新股东肖谊发缴纳新增注册资本9.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上述增资完成后，誉辰自动化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肖谊荣	78.00	78.00	26.00%
2	谌小霞	75.00	75.00	25.00%
3	邱洪琼	75.00	75.00	25.00%
4	刘阳东	15.00	15.00	5.00%
5	何建军	15.00	15.00	5.00%
6	刘伟	15.00	15.00	5.00%
7	邓乔兵	9.00	9.00	3.00%
8	尹华慈	9.00	9.00	3.00%
9	肖谊发	9.00	9.00	3.00%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上述出资以中信银行宝安支行银行回单为证，证明截止 2014 年 4 月 15 日，各股东已缴纳出资款。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社区新和大道西丽城科技工业园 D 栋一层、D 栋二层、A 栋五层、C 栋一层、J 栋二层，法定代表人为张汉洪。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包括：非标自动化半自动化设备、测试设备的销售；机电产品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非标自动化半自动化设备、测试设备的生产。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为如附注二中所述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目的而编制。

(二)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假设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完成，并依据本次收购交易完成后的股权架构，自期初即存在并持续经营，且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止期间内（即本报告期内）无重大改变，以此假定的公司架构为会计主体，以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8 年度、审阅的 2019 年 1-4 月的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而成。

为全面完整反映拟购买资产诚捷智能、誉辰自动化情况，依据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报表编制规定，并假定 2017 年 1 月 1 日完成股权收购且收购完成日后的组织架构自期初即存在并持续经营，以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诚捷智能、誉辰自动化 2018 年度、2019 年 1-4 月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模拟编制。在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已对纳入本备考合并范围各公司间的重大内部交易、重大内部往来余额进行了抵销。

(三) 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 2018 年度、2019 年 1-4 月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6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等相关规定编制，并基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的各项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而编制。拟购买资产

诚捷智能、誉辰自动化和本公司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要方面保持一致，所依据的会计估计在所有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 (四)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相关股权变更和投入过程中所涉及的各项税费等费用和支出。
- (五) 考虑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只编制了本报告期间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而未编制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亦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按照上述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在所述的编制基础上适当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4月30日、2018年12月31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1-4月、2018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

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

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20.00
2 至 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前述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以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某项期末余额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的应收款项（例如：关联方、债务单位所处的特定地区、债务人的财务和经营状况、与债务人之间的争议和纠纷等），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与其他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应收款，实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即根据债务人的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以前的信用记录等资料对其欠款的可回收性进行逐笔详细分析，据以分别确定针对每一笔此类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

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

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

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四、（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

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4-10	5	9.50-23.75
电子设备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的使用年限
专利权	94 个月	合同及权证规定的使用年限
发明专利	20 年	法律规定的保护期限
实用新型	10 年	法律规定的保护期限
软件著作权	50 年	法律规定的保护期限
商标	10 年	法律规定的保护期限
电脑软件	5 年	合同、行业情况及企业历史经验
技术使用许可权	5 年	合同、行业情况及企业历史经验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应当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六、(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二十四)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

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采用期权模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详见本附注“十、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

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 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以货物发运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

国内商品销售收入以货物发运至客户，安装完毕，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国外商品销售收入于出口报关日期确认收入。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是以收到政府补助款日为确认时点。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2019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2019年1月1日 余额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3,698,155.30	373,698,155.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544,311.29	83,544,311.29	
应收账款	1,131,782,127.91	1,131,782,127.9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9,934,988.88	69,934,988.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698,400.11	26,698,400.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64,202,057.57	1,064,202,057.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2,639,126.33	82,639,126.33	
流动资产合计	2,832,499,167.39	2,832,499,167.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8,878,530.04		-128,878,530.04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3,621,860.41	233,621,860.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8,878,530.04	128,878,530.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53,496.18	253,496.18	
固定资产	363,770,314.47	363,770,314.47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余额	调整数
在建工程	45,060,201.65	45,060,201.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1,052,272.01	141,052,272.01	
开发支出			
商誉	1,447,817,429.71	1,447,817,429.71	
长期待摊费用	8,236,589.43	8,236,589.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113,142.94	54,113,14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694,648.90	47,694,648.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0,498,485.74	2,470,498,485.74	
资产总计	5,302,997,653.13	5,302,997,653.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3,410,000.00	413,41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5,752,873.20	535,752,873.20	
应付账款	758,566,902.58	758,566,902.58	
预收款项	446,226,020.04	446,226,020.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156,499.88	32,156,499.88	
应交税费	45,904,136.28	45,904,136.28	
其他应付款	32,128,367.47	32,128,367.4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64,144,799.45	2,264,144,799.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97,074,280.99	97,074,280.99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余额	调整数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1,938,055.13	51,938,055.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768,072.42	18,768,072.4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947,981.19	20,947,981.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8,728,389.73	288,728,389.73	
负债合计	2,552,873,189.18	2,552,873,18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4,816,422.00	254,816,4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17,977,171.27	2,017,977,171.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814,336.97	-11,814,336.9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176,439.58	30,176,439.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6,975,132.14	456,975,132.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8,130,828.02	2,748,130,828.02	
少数股东权益	1,993,635.93	1,993,635.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0,124,463.95	2,750,124,463.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02,997,653.13	5,302,997,653.1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企业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金融工具准则，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划分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019 年 1 月 1 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 128,878,530.04 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128,878,530.04 元。

2、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新增“其他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与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决议	2018 年调增“其他收益”35,861,606.61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35,861,606.61 元。2019 年 1-4 月调增“其他收益”26,791,135.68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26,791,135.68 元。
(2) “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决议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合并列示为“其他应收款”，2018 年余额为 26,698,400.11 元，2019 年 1-4 月余额为 32,192,204.06 元； “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合并列示为“其他应付款”，2018 年余额为 32,128,367.47 元，2019 年 1-4 月余额为 31,201,029.59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决议	2018 年调减“管理费用”金额 124,565,093.28 元，2019 年 1-4 月调减“管理费用”金额 35,984,686.02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对会计估计变更适用时点的确定原则：自董事会等相关机构正式批准生效后，自最近一期尚未公布的定期报告开始实施。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所得税*1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0%、15%、2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13%、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2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1、各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科恒股份	15%
科明诺	25%
杭州萤科	25%
英德能源	25%
浩能科技	15%
浩能时代	25%
九州浩德	25%
惠州德隆	10%
南昌科特	25%
深汕浩能	25%
科明睿	25%
诚捷智能	15%
东莞诚捷	25%
誉辰自动化	15%

*2、各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科恒股份	7%
科明诺	7%
杭州萤科	7%
英德能源	7%
浩能科技	7%
浩能时代	7%
九州浩德	5%
惠州德隆	7%
南昌科特	7%
深汕浩能	7%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科明睿	7%
诚捷智能	7%
东莞诚捷	7%
誉辰自动化	7%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 2009 年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2019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44001943，有效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至 2020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科明诺于 2014 年 5 月 1 日评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根据江门市江海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科明诺符合财税字[2001]第 113 号《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减免税条件，科明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关于农膜等减免税项目收入免征增值税。

浩能科技 2011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44201002，发证日期是 2017 年 8 月 17 日，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浩能时代 2011 年被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浩能时代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或 16%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018 年子公司惠州德隆利润总额不足 100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18 年 7 月 11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 号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50 万元提高至 100 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惠州德隆 2018 年、2019 年适用税率 10%。

诚捷智能于 2016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644200699，发证日期是 2016 年 11 月 15 日，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至 2018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截止报告日尚处在备案申请中。在通过重新认定前，2019 年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

誉辰自动化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201638,有效期为三年，2016 年至 2018 年本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 15%的优惠税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截止报告日尚处在备案申请中。在通过重新认定前，2019 年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

诚捷智能、誉辰自动化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深圳市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管理方法》(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2011 年第 9 号公告)文件规定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即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16%或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库存现金	145,481.10	321,146.51
银行存款	119,562,992.53	128,509,148.30
其他货币资金	262,545,404.09	244,867,860.49
合计	382,253,877.72	373,698,155.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1,266,046.08	214,460,082.63
信用保证金	19,354.85	9,619,354.85
履约保证金	745,231.51	744,673.01
借款保证金	20,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存单		10,000,000.00
法院冻结款	43,750.00	43,750.00
外汇保证金	471,021.65	
合计	262,545,404.09	244,867,860.49

受限货币资金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票据保证金人民币 214,460,082.63 元，系本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信用保证金人民币 9,619,354.85 元，系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信用证存入的保证金。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744,673.01 元，系本公司履行工程项目合同义务存入的保证金。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借款保证金人民币 1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为取得借款而存入的保证金。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质押存单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将定期存单质押借款。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法院冻结款人民币 43,750.00 元，系本公司与宁波世捷诉讼案件被法院冻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滨支行 43,750.00 元。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票据保证金人民币 241,266,046.08 元，系本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信用保证金人民币 19,354.85 元，系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信用证存入的保证金。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745,231.51 元，系本公司履行工程项目合同义务存入的保证金。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质押存单金额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银行贷款存入的保证金。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法院冻结款人民币 43,750.00 元，系本公司与宁波世捷诉讼案件被法院冻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滨支行 43,750.00 元。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外汇保证金人民币 471,021.65 元，系本公司为办理外汇业务存入的保证金。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3,983,348.63	83,544,311.29
合计	63,983,348.63	83,544,311.2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3,282,022.72	11,205,677.50
合计	33,282,022.72	11,205,677.5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1,962,862.85		1,197,453,412.24	
合计	741,962,862.85		1,197,453,412.2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3,750,000.00	13,600,000.00
合计	13,750,000.00	13,600,000.00

*承兑人宝塔石化财务集团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应到期未能托收承兑，故将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04.30	2018.12.31
1 年以内	1,036,301,496.90	1,078,564,407.16
1 至 2 年	97,881,160.52	112,528,659.58
2 至 3 年	42,401,603.31	46,098,464.94
3 年以上	59,934,376.86	65,537,315.95
合计	1,236,518,637.59	1,302,728,847.63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19 年 4 月 30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684,705.87	2.72	33,142,405.87	98.39	542,3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1,194,317,415.36	96.59	117,177,731.55	9.81	1,077,139,683.81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1,194,317,415.36	96.59	117,177,731.55	9.81	1,077,139,683.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16,516.36	0.69	7,889,802.76	92.64	626,713.60
合计	1,236,518,637.59	100.00	158,209,940.18		1,078,308,697.4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84,705.87	2.61	33,342,405.87	98.40	542,3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1,260,311,441.40	96.74	129,700,327.09	10.29	1,130,611,114.31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1,260,311,441.40	96.74	129,700,327.09	10.29	1,130,611,114.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32,700.36	0.65	7,903,986.76	92.63	628,713.60
合计	1,302,728,847.63	100.00	170,946,719.72		1,131,782,127.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9 年 4 月 30 日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东莞市特瑞斯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5,676,325.56	5,676,325.56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深圳市爱华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5,403,826.08	5,403,826.08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深圳市广宇通科技有限公司	2,681,533.89	2,681,533.89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深圳市力驰科技有限公司	2,344,518.70	2,344,518.70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东莞市凯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04,589.05	2,104,589.05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宜兴市恒辉五金灯具有限公司	1,715,739.00	1,715,739.00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深圳市鼎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1,930,800.00	1,930,800.00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东莞市伊斯诺电池有限公司	1,491,558.02	1,491,558.02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深圳市天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43,196.16	1,443,196.16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东莞市赛比电池有限公司	1,099,019.40	1,099,019.40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郑州西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4,600.00	542,300.00	50.00	可收回风险大
浙江南博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深圳市宝沃达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东莞市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1,389,000.01	1,389,000.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遵义星美银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1,920,000.00	1,920,000.00	100.00	可收回风险大
合计	33,684,705.87	33,142,405.87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东莞市特瑞斯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5,676,325.56	5,676,325.56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深圳市爱华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5,403,826.08	5,403,826.08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深圳市广宇通科技有限公司	2,681,533.89	2,681,533.89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深圳市力驰科技有限公司	2,344,518.70	2,344,518.70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东莞市凯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04,589.05	2,104,589.05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宜兴市恒辉五金灯具有限公司	1,915,739.00	1,915,739.00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深圳市鼎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1,930,800.00	1,930,800.00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东莞市伊斯诺电池有限公司	1,491,558.02	1,491,558.02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深圳市天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43,196.16	1,443,196.16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东莞市赛比电池有限公司	1,099,019.40	1,099,019.40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郑州西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4,600.00	542,300.00	50.00	可收回风险大
浙江南博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深圳市宝沃达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00.00	无可供强制执行的财产
东莞市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1,389,000.01	1,389,000.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遵义星美银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1,920,000.00	1,920,000.00	100.00	可收回风险大
合计	33,884,705.87	33,342,405.8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04.30			2018.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36,544,258.98	51,827,212.95	5.00	1,077,175,407.15	53,858,770.36	5.00
1 至 2 年	94,263,798.43	18,852,759.69	20.00	110,543,059.58	22,108,611.91	20.00
2 至 3 年	34,023,198.09	17,011,599.05	50.00	37,720,059.72	18,860,029.87	50.00
3 年以上	29,486,159.86	29,486,159.86	100.00	34,872,914.95	34,872,914.95	100.00
合计	1,194,317,415.36	117,177,731.55		1,260,311,441.40	129,700,327.09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12,736,779.54	10,073,044.84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86,000.1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9 年 4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珠海格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79,926,200.00	14.55	8,996,310.00
深圳市智慧易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125,385,129.92	10.14	7,854,794.21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446,629.92	3.92	2,422,331.50
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45,094,000.00	3.65	2,254,700.00
吉安市优特利科技有限公司	31,946,613.95	2.58	1,597,330.70
合计	430,798,573.79	34.84	23,125,466.4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珠海格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79,926,200.00	13.81	8,996,310.00
深圳市智慧易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125,385,129.92	9.62	7,854,794.21
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60,094,000.00	4.61	3,004,700.00
吉安市优特利科技有限公司	46,560,795.05	3.57	2,328,039.75
中山天贸电池有限公司	33,714,400.02	2.59	1,685,720.00
合计	445,680,524.99	34.20	23,869,563.96

6、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04.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71,221,410.30	91.40	60,865,281.27	87.03
1 至 2 年	5,514,803.83	7.08	7,738,705.21	11.07
2 至 3 年	519,788.65	0.67	642,446.27	0.92
3 年以上	664,569.91	0.85	688,556.13	0.98
合计	77,920,572.69	100.00	69,934,988.88	100.00

2、 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19 年 4 月 30 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	6,703,273.78	8.60
安徽亚兰德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589,509.29	5.89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4,485,313.45	5.76
深圳市鼎加鑫科技有限公司	3,486,586.65	4.47
东莞市鹏锦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508,000.00	3.22
合计	21,772,683.17	27.9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	10,628,233.98	15.20
深圳市鼎加鑫科技有限公司	8,798,097.39	12.58
深圳市科益仪器有限公司	6,429,104.72	9.19
安徽亚兰德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751,706.12	8.22
上海宙行贸易有限公司	3,942,330.92	5.64
合计	35,549,473.13	50.83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9,529.70	349,529.70
其他应收款	31,842,674.36	26,348,870.41
合计	32,192,204.06	26,698,400.11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9,529.70	349,529.70
合计	349,529.70	349,529.7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04.30	2018.12.31
1 年以内	25,707,662.00	19,542,887.88
1 至 2 年	4,330,571.76	4,767,112.33
2 至 3 年	11,888,156.10	11,915,154.10
3 年以上	23,079,722.43	23,108,324.43
合计	65,006,112.29	59,333,478.74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19.04.30	2018.12.31
关联方往来	24,729,000.48	24,617,600.00
保证金、押金	23,988,808.67	24,369,443.19
借款备用金	5,321,062.13	881,767.24
其他往来	10,967,241.01	9,464,668.31
合计	65,006,112.29	59,333,478.74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19 年 4 月 30 日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12.31	32,984,608.33			32,984,608.33
年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8,829.60			178,829.60
本期转回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04.30	33,163,437.93			33,163,437.9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617,600.00	41.49	24,617,6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34,715,878.74	58.51	8,367,008.33	24.10	26,348,870.41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34,715,878.74	58.51	8,367,008.33	24.10	26,348,870.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9,333,478.74	100.00	32,984,608.33		26,348,870.41

组合中，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深圳市联腾科技有限公司	24,617,600.00	24,617,600.00	100.00	可收回风险大
合计	24,617,600.00	24,617,600.00		

本公司与联腾科技往来款 3,996.00 万元以及应收利息 307.11 万元。根据本公司与联腾科技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签订的《股权质押协议》，联腾科技对本公司借款由联腾科技持有广东南方新视界传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传媒）7%的股权作为质押。2016 年联腾以南方传媒 7%股权进行还款，股权转让价格以质押股权价值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16】第 299 号》为定价依据，股权价格为：1,286.20 万元。同时以动产进行偿还，经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 2-507 号》为定价依据，动产价格为：555.15 万元。对剩余应收联腾科技债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542,887.88	977,144.40	5.00
1至2年	4,767,112.33	953,422.46	20.00
2至3年	7,938,874.13	3,969,437.07	50.00
3年以上	2,467,004.40	2,467,004.40	100.00
合计	34,715,878.74	8,367,008.33	

（4）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9年1-4月	2018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178,829.60	3,787,898.58

（5）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9年4月30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深圳市联腾科技有限公司	非合并关联方	24,617,600.00	3年以上	37.87	24,617,600.00
程建军	诉讼赔偿款	6,167,256.53	1-2年、2-3年	9.49	2,983,018.11
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275,000.00	1年以内	5.04	163,750.00
湖北猛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2,660,000.00	1-2年	4.09	532,000.00
震雄工业园(深圳)有限公司	押金	1,951,325.70	2-3年、3年以上	3.00	1,405,412.85
合计		38,671,182.23		59.49	29,701,780.96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深圳市联腾科 技有限公司	非合并关联方	24,617,600.00	3 年以上	41.49	24,617,600.00
深汕特别合作 区土地储备中 心	保证金	7,450,000.00	1 年以内	12.56	372,500.00
程建军	诉讼赔偿款	6,167,256.53	1 至 2 年、2 至 3 年	10.39	2,983,018.11
肇庆遨优动力 电池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275,000.00	1 年以内	5.52	163,750.00
湖北猛狮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 司	保证金、押金	2,660,000.00	1 至 2 年	4.48	532,000.00
合计		44,169,856.53		74.44	28,668,868.11

(7)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8)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4,326,141.66	8,815,536.02	185,510,605.64	222,856,577.72	9,133,111.61	213,723,466.11
自制半成品	22,812,703.43	262.60	22,812,440.83	20,134,502.68	344.27	20,134,158.41
委托加工物资	2,019,034.62		2,019,034.62	5,069,440.19		5,069,440.19
在产品	340,773,665.13	3,347,632.80	337,426,032.33	248,168,695.75	2,521,251.20	245,647,444.55
库存商品	191,789,721.50	4,486,569.17	187,303,152.33	219,792,331.20	4,503,157.95	215,289,173.25
发出商品	517,429,113.72	859,561.32	516,569,552.40	365,723,573.21	1,385,198.15	364,338,375.06
合计	1,269,150,380.06	17,509,561.91	1,251,640,818.15	1,081,745,120.75	17,543,063.18	1,064,202,057.57

2、 存货跌价准备

2018 年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724,842.62	635,214.71		226,945.72		9,133,111.61
自制半成品	1,416,296.57	344.27		1,416,296.57		344.27
委托加工物资						
在产品	1,860,080.41	2,455,396.14		1,794,225.35		2,521,251.20
库存商品	389,236.56	4,113,921.39				4,503,157.95
发出商品	2,733,321.78	1,131,567.79		2,479,691.42		1,385,198.15
合计	15,123,777.94	8,336,444.30		5,917,159.06		17,543,063.18

2019年1-4月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9.04.30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133,111.61			317,575.59		8,815,536.02
自制半成品	344.27			81.67		262.60
委托加工物资						
在产品	2,521,251.20	826,381.60				3,347,632.80
库存商品	4,503,157.95	234,228.61		250,817.39		4,486,569.17
发出商品	1,385,198.15	-		525,636.83		859,561.32
合计	17,543,063.18	1,060,610.21		1,094,111.48		17,509,561.91

3、 本报告期存货无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本报告期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预缴所得税	8,952,519.85	9,626,207.99
留抵和待抵扣增值税	86,960,021.31	69,830,295.28
待转销项税	-	3,182,623.06
合计	95,912,541.16	82,639,126.33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8,878,530.04		128,878,530.04
其中：按成本计量	71,812,000.00		71,812,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	57,066,530.04		57,066,530.04
合计	128,878,530.04		128,878,530.04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被投资单位	账面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已计提减值 准备金额
	2017.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12.31	2017.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12.31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	70,965,750.00			70,965,750.00	5,283,931.63		19,183,151.59	-13,899,219.96	
合计	70,965,750.00			70,965,750.00	5,283,931.63		19,183,151.59	-13,899,219.96	

*1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持有的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8.20 万股，账面价值 56,914,920.00 元用于质押借款。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2017.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12.31	2017.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12.31		
江门市江海区汇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500,000.00
广东南方报业新视界传媒有限公司	12,862,000.00			12,862,000.00					7.00	
深圳市华夏光彩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8.74	
宁波源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		30,000,000.00		30,000,000.00					4.72	
江苏阿尔法药业有限公司*3		8,800,000.00		8,800,000.00					0.85	
邢台德谨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4		150,000.00		150,000.00					5.00	
合计	32,862,000.00	38,950,000.00		71,812,000.00						500,000.00

*2 宁波源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 2018 年从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韦强、刘泽刚处受让取得合伙份额，占合伙企业份额比例为 4.72%。

*3 江苏阿尔法药业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阿尔法药业”)系本公司 2018 年从阿尔法药业股东唐芬处受让取得其 0.85%股权。

*4 邢台德谨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系浩能科技 2018 年投资 15.00 万元取得其 5.00%的股权。

(九) 长期股权投资

2019年4月30日

被投资单位	2018.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9.04.30	本期 计提 减值 准备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其他			
联营企业											
深圳联腾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瑞孚信江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35,298,574.75			-1,490,181.73					133,808,393.02		
广东粤科泓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2,937,981.66			142,390.20					33,080,371.86		
智慧易德	5,427,473.55			-480,831.14					4,946,642.41		
江门市城市绿苑科技有限公司	71,489.81			-37,663.86					33,825.95		
广州广证科恒一号医疗健康产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712,106.67			37,177.01					51,749,283.68		
广州广证科恒二号医疗健康产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27,226.56			-51,563.79					7,575,662.77		
广东科明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2,211.81			679,885.40					1,052,097.21		
上海禧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74,795.60			-6,363.19					168,432.41		
合计	237,621,860.41			-1,207,151.10					236,414,709.31		4,000,000.00

2018年12月31日

被投资单位	2017.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8.12.31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其他			
联营企业											
深圳联腾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瑞孚信江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36,698,305.33			140,269.42			1,540,000.00		135,298,574.75		
广东粤科泓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541,444.84	9,900,000.00		496,536.82					32,937,981.66		
智慧易德	5,501,064.21			-73,590.66					5,427,473.55		
江门市城市绿苑科技有限公司	279,885.12			-208,395.31					71,489.81		
广州广证科恒一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67,857.98			-655,751.31					51,712,106.67		
广州广证科恒二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50,000.00		-122,773.44					7,627,226.56		
广东科明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27,788.19					372,211.81		
上海禧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		-204.40					174,795.60		
合计	221,388,557.48	18,225,000.00		-451,697.07			1,540,000.00		237,621,860.41		4,000,000.00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联腾科技 16%股份，2016 年公司与联腾科技股东莫业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莫业文回购 5%联腾科技股权，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收到莫业文回购 5%联腾科技股权全部款项 125 万元，本期已完成工商变更。2016 年公司与深圳市富士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由深圳市富士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联腾科技 20%股权，作价 500 万元，公司 2017 年已收到深圳市富士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联腾科技股权款 500 万元，并已完成工商变更。因联腾科技股东莫业文的个人偿债能力和联腾科技的经营状况，剩余 16%股权投资款回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故对剩余 16%联腾科技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19.04.30
江门市江海区汇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东南方报业新视界传媒有限公司	12,862,000.00
深圳市华夏光彩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宁波源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江苏阿尔法药业有限公司	8,800,000.00
邢台德谨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0,000.00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	54,169,112.40
合计	125,981,112.40

*1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司将持有的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94,557.00 股，账面价值 54,133,190.20 元用于质押借款。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2019 年 4 月 30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8.12.31	276,478.37	276,478.3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9.04.30	276,478.37	276,478.37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18.12.31	22,982.19	22,982.19
(2) 本期增加金额	4,377.56	4,377.56
—计提或摊销	4,377.56	4,377.5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9.04.30	27,359.75	27,359.75
3. 减值准备		
(1) 2018.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9.04.30		
4. 账面价值		
(1) 2019.04.30 账面价值	249,118.62	249,118.62
(2) 2018.12.31 账面价值	253,496.18	253,496.18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7.12.31	276,478.37	276,478.3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8.12.31	276,478.37	276,478.37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17.12.31	9,849.51	9,849.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3,132.68	13,132.68
—计提或摊销	13,132.68	13,132.6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8.12.31	22,982.19	22,982.19
3. 减值准备		
(1) 2017.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8.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8.12.31 账面价值	253,496.18	253,496.18
(2) 2017.12.31 账面价值	266,628.86	266,628.86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固定资产	354,367,372.67	363,770,314.4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54,367,372.67	363,770,314.47

2、 固定资产情况

2018年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7.12.31	112,707,623.26	240,767,804.77	9,231,417.64	14,210,782.68	376,917,628.35
(2) 本期增加金额	26,189,467.52	129,623,713.99	1,846,480.36	3,959,053.13	161,618,715.00
—购置	7,696,557.04	120,153,628.59	1,846,480.36	3,959,053.13	133,655,719.12
—在建工程转入	18,492,910.48	9,470,085.40			27,962,995.88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30日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	63,969,289.15	1,053,619.59	277,778.79	65,300,687.53
—处置或报废	-	63,969,289.15	1,053,619.59	277,778.79	65,300,687.53
(4) 2018.12.31	138,897,090.78	306,422,229.61	10,024,278.41	17,892,057.02	473,235,655.82
2. 累计折旧					
(1) 2017.12.31	21,078,652.62	58,302,655.01	5,350,979.94	6,775,275.22	91,507,562.79
(2) 本期增加金额	5,613,419.45	25,580,024.02	1,066,450.39	2,193,655.74	34,453,549.60
—计提	5,613,419.45	25,580,024.02	1,066,450.39	2,193,655.74	34,453,549.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5,479,132.74	849,579.56	167,058.74	16,495,771.04
—处置或报废		15,479,132.74	849,579.56	167,058.74	16,495,771.04
(4) 2018.12.31	26,692,072.07	68,403,546.29	5,567,850.77	8,801,872.22	109,465,341.35
3. 减值准备					
(1) 2017.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8.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8.12.31 账面价值	112,205,018.71	238,018,683.32	4,456,427.64	9,090,184.80	363,770,314.47
(2) 2017.12.31 账面价值	91,628,970.64	182,465,149.76	3,880,437.70	7,435,507.46	285,410,065.56

2019年1-4月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8.12.31	138,897,090.78	306,422,229.61	10,024,278.41	17,892,057.02	473,235,655.82
(2) 本期增加金额	688,963.47	1,244,396.83	721,057.97	1,651,783.74	4,306,202.01
—购置	688,963.47	1,244,396.83	721,057.97	1,651,783.74	4,306,202.01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65,000.00	163,999.00	98,337.35	327,336.35
—处置或报废		65,000.00	163,999.00	98,337.35	327,336.35
(4) 2019.04.30	139,586,054.25	307,601,626.44	10,581,337.38	19,445,503.41	477,214,521.48
2. 累计折旧					
(1) 2018.12.31	26,692,072.07	68,403,546.29	5,567,850.77	8,801,872.22	109,465,341.35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2,240,184.80	10,191,115.35	384,345.95	852,717.72	13,668,363.82
—计提	2,240,184.80	10,191,115.35	384,345.95	852,717.72	13,668,363.82
(3) 本期减少金额		51,972.91	155,799.05	78,784.40	286,556.36
—处置或报废		51,972.91	155,799.05	78,784.40	286,556.36
(4) 2019.04.30	28,932,256.87	78,542,688.73	5,796,397.67	9,575,805.54	122,847,148.81
3. 减值准备					
(1) 2018.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9.04.30					
4. 账面价值					
(1) 2019.04.30 账面价值	110,653,797.38	229,058,937.71	4,784,939.71	9,869,697.87	354,367,372.67
(2) 2018.12.31 账面价值	112,205,018.71	238,018,683.32	4,456,427.64	9,090,184.80	363,770,314.47

3、 本报告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2019 年 4 月 30 日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75,000,000.00	7,622,962.08		67,377,037.92
合计	75,000,000.00	7,622,962.08		67,377,037.92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75,000,000.00	4,306,630.29		70,693,369.71
合计	75,000,000.00	4,306,630.29		70,693,369.71

5、 本报告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6、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7、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详见附注六、（四十六）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在建工程	55,151,125.32	45,060,201.65
工程物资		
合计	55,151,125.32	45,060,201.65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英德能源 1#综合行政楼	10,474,483.30		10,474,483.30	8,274,483.30		8,274,483.30
英德能源 K11 厂房	587,976.60		587,976.60	114,900.70		114,900.70
英德能源 K2 厂房	38,744,759.26		38,744,759.26	33,592,965.09		33,592,965.09
英德能源 K8 制氧站	1,525,003.75		1,525,003.75	94,126.01		94,126.01
零星工程	2,190,882.16		2,190,882.16	1,940,424.95		1,940,424.95
东莞厂房建设工程	1,628,020.25		1,628,020.25	1,043,301.60		1,043,301.60
合计	55,151,125.32		55,151,125.32	45,060,201.65		45,060,201.65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2019 年 1-4 月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8.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9.04.30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英德能源 1# 综合行政楼	20,661,083.66	8,274,483.30	2,200,000.00			10,474,483.30	50.70	50.70				自有资金
英德能源 K11 厂房	22,527,129.33	114,900.70	473,075.90			587,976.60	2.61	2.61				自有资金
英德能源 K2 厂房	47,591,279.76	33,592,965.09	5,151,794.17			38,744,759.26	81.41	81.41				自有资金
英德能源 K8 制氧站	2,564,555.00	94,126.01	1,430,877.74			1,525,003.75	59.46	59.46				自有资金
东莞厂房建设工程	295,606,600.00	1,043,301.60	584,718.65			1,628,020.25	0.55	0.55				自有资金
合计		43,119,776.70	9,840,466.46			52,960,243.16						

2018 年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7.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8.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机加新磨床安装工程	10,457,264.89	8,957,264.89	512,820.51	9,470,085.40			90.56	100.00				自有资金
英德能源 1# 综合行政楼	20,661,083.66		8,274,483.30			8,274,483.30	40.05	40.05				自有资金
英德能源 K11 厂房	22,527,129.33		18,607,811.18	18,492,910.48		114,900.70	82.60	82.60				自有资金
英德能源 K2 厂房	35,897,883.96		33,592,965.09			33,592,965.09	93.58	93.58				自有资金
英德能源 K8 制氧站	2,564,555.00		94,126.01			94,126.01	3.67	3.67				自有资金
东莞厂房建设工程	295,606,600.00		1,043,301.60			1,043,301.60	0.35	0.35				自有资金
合计		8,957,264.89	62,125,507.69	27,962,995.88		43,119,776.70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2018 年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发明、 实用新型、 商标)	专利权、技术 使用许可权 (独占许可)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7.12.31	18,975,985.12	8,719,777.54	48,606,903.26	28,190,000.00	104,492,665.92
(2) 本期增加 金额	61,491,000.00	1,063,272.74	700,000.00	-	63,254,272.74
—购置	61,491,000.00	1,063,272.74	700,000.00	-	63,254,272.74
(3) 本期减少 金额					
—处置					
(4) 2018.12.31	80,466,985.12	9,783,050.28	49,306,903.26	28,190,000.00	167,746,938.66
2. 累计摊销					
(1) 2017.12.31	1,346,516.75	2,541,780.35	3,137,272.61	8,710,500.00	15,736,069.71
(2) 本期增加 金额	994,086.34	1,484,924.58	2,861,585.90	5,618,000.12	10,958,596.94
—计提	994,086.34	1,484,924.58	2,861,585.90	5,618,000.12	10,958,596.94
(3) 本期减少 金额					
—处置					
(4) 2018.12.31	2,340,603.09	4,026,704.93	5,998,858.51	14,328,500.12	26,694,666.65
3. 减值准备					
(1) 2017.12.31					
(2) 本期增加 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处置					
(4) 2018.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8.12.31 账面价值	78,126,382.03	5,756,345.35	43,308,044.75	13,861,499.88	141,052,272.01
(2) 2017.12.31 账面价值	17,629,468.37	6,177,997.19	45,469,630.65	19,479,500.00	88,756,596.21

2019 年 1-4 月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发明、 实用新型、商 标)	专利权、技术使 用许可权(独占 许可)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8.12.31	80,466,985.12	9,783,050.28	49,306,903.26	28,190,000.00	167,746,938.66
(2) 本期增加 金额	6,025,500.00	328,994.74	754,716.80		7,109,211.54
—购置	6,025,500.00	328,994.74	754,716.80		7,109,211.54
(3) 本期减少 金额					
—处置					
(4) 2019.04.30	86,492,485.12	10,112,045.02	50,061,620.06	28,190,000.00	174,856,150.20
2. 累计摊销					
(1) 2018.12.31	2,340,603.09	4,026,704.93	5,998,858.51	14,328,500.12	26,694,666.65
(2) 本期增加 金额	576,616.57	65,579.56	966,440.59	2,328,587.48	3,937,224.20
—计提	576,616.57	65,579.56	966,440.59	2,328,587.48	3,937,224.20
(3) 本期减少 金额					
—处置					
(4) 2019.04.30	2,917,219.66	4,092,284.49	6,965,299.10	16,657,087.60	30,631,890.85
3. 减值准备					
(1) 2018.12.31					
(2) 本期增加 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处置					
(4) 2019.04.30					
4. 账面价值					
(1) 2019.04.30 账面价值	83,575,265.46	6,019,760.53	43,096,320.96	11,532,912.40	144,224,259.35
(2) 2018.12.31 账面价值	78,126,382.03	5,756,345.35	43,308,044.75	13,861,499.88	141,052,272.01

2、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五)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2018 年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期末减值准备
浩能科技*1	388,799,621.35			388,799,621.35	
诚捷智能*2	613,427,113.18			613,427,113.18	
誉辰自动化*2	445,590,695.18			445,590,695.18	
合计	1,447,817,429.71			1,447,817,429.71	

2019 年 1-4 月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4.30	期末减值准备
浩能科技	388,799,621.35			388,799,621.35	
诚捷智能	613,427,113.18			613,427,113.18	
誉辰自动化	445,590,695.18			445,590,695.18	
合计	1,447,817,429.71			1,447,817,429.71	

*1 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收购浩能科技，合并成本 500,000,000.00 元，取得浩能科技 100.00%股权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111,200,378.65 元，确认商誉 388,799,621.35 元。

*2 如附注三所述，本备考财务报表假设本次收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完成，由于收购诚捷智能、誉辰自动化 100%股权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对价超过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于合并报表时确认为商誉。

2、 商誉减值准备

2018 年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 的事项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浩能科技*1						
诚捷智能						
誉辰自动化						
合计						

*1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评估了浩能科技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未发现需要计提减值准备。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基于浩能科技管理层批准 2019 年至 2023 年的财务预算确定，并采用能够反映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14.22%为折现率。预测年度期间的现金流量按照增长率为基础计算，增长率基于同行业增长率预测确定，并且不超过行业的平均增长率。超过预测年度后，公司进入稳定增长年度。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2018 年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8.12.31
装修费	7,666,570.27	2,478,402.92	3,543,603.88		6,601,369.31
担保费用		2,264,150.94	628,930.82		1,635,220.12
合计	7,666,570.27	4,742,553.86	4,172,534.70		8,236,589.43

2019 年 1-4 月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9.04.30
装修费	6,601,369.31	961,133.37	1,267,835.64		6,294,667.04
担保费用	1,635,220.12		125,786.16		1,509,433.96
合计	8,236,589.43	961,133.37	1,393,621.80		7,804,101.00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2,882,940.02	32,977,091.69	225,474,391.23	34,861,118.09
未实现利润	3,448,725.26	517,308.79	5,139,739.93	770,960.99
可抵扣亏损	80,950,555.76	15,473,669.87	58,850,392.93	10,881,759.37
股份支付	18,357,737.57	2,753,660.64	17,994,737.57	2,699,210.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768,072.42	2,815,210.86	18,768,072.42	2,815,210.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899,219.96	2,084,882.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97,417.64	434,612.65		
合计	337,305,448.67	54,971,554.50	340,126,554.04	54,113,142.9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可抵扣亏损	1,716,342.29	2,061,787.09
合计	1,716,342.29	2,061,787.09

由于科明诺、科明睿、九州浩德、深汕浩能、东莞诚捷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9.04.30	2018.12.31	备注
2020 年		217,564.76	
2021 年		573,802.29	
2022 年	16,620.12	16,620.12	
2023 年	990,669.29	1,253,799.92	
2024 年	709,052.88		
合计	1,716,342.29	2,061,787.09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预付长期资产款	61,965,315.75	47,694,648.90
合计	61,965,315.75	47,694,648.90

(十九)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39,500,000.00
保证借款	331,030,000.00	373,910,000.00
合计	361,030,000.00	413,410,000.00

2、 本报告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 应付票据

种类	2019.04.30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506,771,527.03	443,640,731.02
商业承兑汇票	136,176,516.77	92,112,142.18
合计	642,948,043.80	535,752,873.20

本报告期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761,295,116.92	671,859,686.31
1-2 年 (含 2 年)	48,580,620.40	67,902,859.38
2-3 年(含 3 年)	13,314,205.42	15,472,740.04
3 年以上	2,318,542.82	3,331,616.85
合计	825,508,485.56	758,566,902.58

2、 公司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19 年 4 月 30 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CIS CO.,LTD	34,334,060.81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合计	34,334,060.8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CIS CO.,LTD	34,454,270.02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浙江万好万家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883,296.00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合计	45,337,566.02	

(二十二)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406,696,644.79	364,619,617.43
1-2 年 (含 2 年)	73,279,685.26	79,638,958.64
2-3 年(含 3 年)	1,567,943.99	1,096,484.49
3 年以上	870,959.48	870,959.48
合计	482,415,233.52	446,226,020.04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019 年 4 月 30 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能（漳州）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5,263,333.34	设备尚未验收
遵义星美银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11,376,000.00	设备尚未验收
四川西丹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231,880.34	设备尚未验收
合计	41,871,213.6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能（漳州）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5,263,333.34	设备尚未验收
遵义星美银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11,376,000.00	设备尚未验收
四川西丹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231,880.34	设备尚未验收
合计	41,871,213.68	

3、 本报告期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2018 年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短期薪酬	31,360,099.75	204,443,544.10	203,653,407.97	32,150,235.8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41.28	8,596,334.91	8,599,912.19	6,264.00
辞退福利		569,826.21	569,826.2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1,369,941.03	213,609,705.22	212,823,146.37	32,156,499.88

2019 年 1-4 月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4.30
短期薪酬	32,150,235.88	79,045,024.58	81,444,343.54	29,750,916.9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64.00	2,983,983.05	2,985,955.05	4,292.00
辞退福利		212,790.25	212,790.25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2,156,499.88	82,241,797.88	84,643,088.84	29,755,208.92

2、 短期薪酬列示

2018 年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237,383.68	188,124,126.35	187,216,669.40	32,144,840.63
(2) 职工福利费		7,869,519.56	7,869,519.56	
(3) 社会保险费	3,863.57	3,576,153.32	3,574,789.69	5,227.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97.63	2,911,015.46	2,909,577.09	4,536.00
工伤保险费	454.09	404,469.84	404,751.13	172.80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30日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生育保险费	311.85	260,668.02	260,461.47	518.40
(4) 住房公积金	118,852.50	3,084,320.37	3,203,172.87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89,424.50	1,789,256.45	168.05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1,360,099.75	204,443,544.10	203,653,407.97	32,150,235.88

2019年1-4月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4.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144,840.63	73,223,190.35	75,620,791.60	29,747,239.38
(2) 职工福利费		3,148,712.25	3,148,712.25	
(3) 社会保险费	5,227.20	1,208,686.03	1,210,361.23	3,552.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36.00	1,005,720.33	1,007,148.33	3,108.00
工伤保险费	172.80	99,725.06	99,809.06	88.80
生育保险费	518.40	103,240.64	103,403.84	355.20
(4) 住房公积金		1,230,107.72	1,230,107.72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8.05	234,328.23	234,370.74	125.54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2,150,235.88	79,045,024.58	81,444,343.54	29,750,916.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2018年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基本养老保险	9,685.33	8,223,148.53	8,226,785.86	6,048.00
失业保险费	155.95	373,186.38	373,126.33	216.00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841.28	8,596,334.91	8,599,912.19	6,264.00

2019年1-4月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04.30
基本养老保险	6,048.00	2,880,916.90	2,882,820.90	4,144.00
失业保险费	216.00	103,066.15	103,134.15	148.00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264.00	2,983,983.05	2,985,955.05	4,292.00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增值税	13,112,426.50	17,741,542.18
企业所得税	27,742,137.17	25,878,629.88
个人所得税	170,702.88	430,420.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7,102.90	980,351.23
房产税	324,566.72	-
教育费附加	656,411.42	706,609.81
土地使用税	107,030.85	9,965.65
印花税	125,148.15	156,616.97
合计	43,155,526.59	45,904,136.28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应付利息	2,394,322.07	835,604.9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806,707.52	31,292,762.53
合计	31,201,029.59	32,128,367.47

1、 应付利息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企业债券利息	2,276,164.38	237,808.2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8,157.69	597,796.72
合计	2,394,322.07	835,604.94

本报告期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保证金与押金	82,100.00	82,100.00
运输费	4,324,630.24	1,225,618.37
工程款	56,784.82	170,826.60
其他	2,054,224.69	10,524,599.14
往来款	22,288,967.77	19,289,618.42
合计	28,806,707.52	31,292,762.53

(2) 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待转销项税	544,270.95	
合计	544,270.95	

(二十七)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保证借款	8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100,000,000.00

(二十八)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明细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公司债券	97,545,578.52	97,074,280.99
合计	97,545,578.52	97,074,280.9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2019 年 1-4 月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8.12.31	本期发行	利息调整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19.04.30
17 科恒 01	100,000,000.00	2017/12/18	(2+1) 年	100,000,000.00	97,074,280.99		-471,297.53	2,038,356.16	942,595.06		97,545,578.52
合计				100,000,000.00	97,074,280.99		-471,297.53	2,038,356.16	942,595.06		97,545,578.52

2018 年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7.12.31	本期发行	利息调整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18.12.31
17 科恒 01	100,000,000.00	2017/12/18	(2+1) 年	100,000,000.00	96,877,322.25		-1,132,075.48	6,200,000.00	1,329,034.22		97,074,280.99
合计				100,000,000.00	96,877,322.25		-1,132,075.48	6,200,000.00	1,329,034.22		97,074,280.99

(二十九)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43,837,931.13	51,938,055.13
合计	43,837,931.13	51,938,055.13

(三十)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表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长期应付的奖金	18,768,072.42	18,768,072.42
合计	18,768,072.42	18,768,072.42

(三十一) 递延收益

项目	2019.04.30	2018.12.31
新型稀土发光材料产业化关键技术*1	250,000.00	250,000.00
年产 1200 吨稀土材料扩建项目*2	2,918,163.26	3,065,918.36
高光效、环境友好新型稀土发光材料制备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3	260,106.19	283,058.16
植物高产转光材料、转光母粒、转光农膜的研发和应用推广*4	1,000,000.00	1,000,000.00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12,064,890.60	12,699,603.67
五邑大学研究经费*5	600,000.00	600,000.00
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6	300,000.00	300,000.00
江门市 LED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产业化项目*7	200,000.00	200,000.00
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8		410,000.00
湖北金泉(高比能锂离子动力电池智能工厂项目)*9		500,000.00
长循环高镍三元正极材料合成技术及其产业化研究*10	160,000.00	
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11	410,000.00	
湖北金泉(高比能锂离子动力电池智能工厂项目)*12	500,000.00	
重 20160569 高速锂离子动力电池制片卷绕设备研发*13	1,598,401.00	1,639,401.00
合计	20,261,561.05	20,947,981.19

*1 据江门市财政局和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文件《关于下达 2011 年度江门市 LED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产业化项目资金的通知》(江财工【2011】231 号), 公司获得 2011 年 9 月至 2013 年 12 月江门市 LED 产业专项资金产业化项目(新型稀土发光材料产业化关键技术项目)专项拨款 50 万元, 其中 25 万元归属于联合申报单位中山大学。

- *2 据广东省发改委和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文件《关于转下达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一批和第二批）201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粤发改投资【2011】1062 号），公司获得年产 1200 吨稀土发光材料扩建项目专项拨款 362 万元。2017 年该项目通过验收，与购置设备相关按照设备剩余使用年限进行分摊。
- *3 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和广东省财政厅发布的文件《关于下达 2012 年广东省第二批重大科技专项（战略性新兴产业关键技术）计划项目的通知》（粤科规划字【2012】99 号），公司获得高光效、环境友好新型稀土发光材料制备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专项拨款 100 万元，其中 40 万元归属于联合申报单位中山大学。2017 年该项目通过验收，与购置设备相关按照设备剩余使用年限进行分摊。
- *4 据江门市财政局和江门市科学技术局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度江门市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项目资金的通知》（江财工[2013]186 号），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7 日获得 2013 年度江门市重大（重点）科技专项项目（植物高产转光材料、转光母粒、转光农膜的研发和应用推广）专项拨款 100 万元。
- *5 根据江门市科学技术局和江门市财政局下发《江门市科技局、江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度江门市第四批小微双创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江科[2017]385 号）文件，公司于 2018 年 6 月收到五邑大学项目研究经费 60 万元。
- *6 科明诺公司于 2015 年收到江门市科技局关于开发个性化多功能光生态薄膜产品项目经费 30 万元。
- *7 根据江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度江门市 LED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江财工[2016]177 号）文件，拨付科明诺公司 20 万元。
- *8 据浩能科技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订的合同书《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深发改[2014]1677 号），浩能科技获得高性能锂离子动力电池关键材料、设备与工艺集成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专项拨款 41 万元。
- *9 根据公司与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高比能锂离子动力电池智能工厂项目联合协议》，公司与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华数机器人有限公司、华中科技大学、深圳市云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担“高比能锂离子动力电池智能工厂”项目，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为申请单位，根据各单位的分工及贡献情况，公司按比例 5%分配国拨经费，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获得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项目经费 50 万元。
- *10 据英德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文件《关于下达 2018 年度英德市科技计划项目及经费安排通知》英经信字（2018）54 号，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获得 2018 年度长循环高镍三元正极材料合成技术及其产业化的研究专项资金 16 万元。
- *11 根据公司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订的合同书《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深发改[2014]1677 号),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 公司获得高性能锂离子动力电池关键材料、设备与工艺集成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专项拨款 41 万元。

*12 根据公司与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高比能锂离子动力电池智能工厂项目联合协议》, 公司与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华数机器人有限公司、华中科技大学、深圳市云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担“高比能锂离子动力电池智能工厂”项目, 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为申请单位, 根据各单位的分工及贡献情况, 公司按比例 5%分配国拨经费,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 公司获得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项目经费 50 万元。

*13 根据诚捷智能与深圳科技创新委员会签订的合同书《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深科技创新[2017]6 号), 公司获得重 20160569 高速锂离子动力电池制片卷绕设备研发项目专项资金 300.00 万元, 其中设备费 162.00 万元、材料费及其他 138.00 万元。2017 年, 公司发生购置设备支出 123.00 万元, 在设备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10 年) 内将递延收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材料费及其他将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6,789,118.23	516,492,512.46	2,582,387,219.55	2,079,535,975.89
其他业务	3,564,543.73	1,529,728.95	5,008,332.26	2,072,834.96
合计	650,353,661.96	518,022,241.41	2,587,395,551.81	2,081,608,810.85

(三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86,362.40	4,177,964.85
教育费附加	1,496,557.18	3,023,692.85
车辆使用税	5,861.28	14,814.61
印花税	231,611.18	1,183,175.96
房产税	324,566.72	949,785.23
土地使用税	97,065.20	158,919.96
其他	33,990.41	39,428.75
合计	4,276,014.37	9,547,782.21

(三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运费	9,371,541.86	15,269,461.98
业务招待费	1,552,247.05	5,433,610.83
差旅费	2,477,080.56	6,275,444.04
工资福利费	5,111,885.33	17,520,750.03
包装费	430,784.55	2,101,153.21
速递费	106,132.38	347,925.58
通讯费	13,748.88	55,523.46
广告宣传费	795,564.44	3,943,857.47
修理费	22,899.00	109,479.40
咨询费	3,801,050.00	4,319,700.00
其他	1,994,961.25	3,048,958.05
合计	25,677,895.30	58,425,864.05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工薪及社保	16,559,415.07	45,958,109.61
咨询及审计费	2,505,941.41	10,121,002.66
办公费	941,901.40	4,028,775.41
会议费	478,133.94	791,741.65
折旧费	1,595,319.78	4,406,956.44
差旅费	975,126.19	3,501,717.73
业务招待费	1,301,839.24	4,848,492.01
无形资产摊销	1,647,890.18	4,131,670.58
股权激励费	363,000.00	1,090,800.00
房租物业费	2,358,061.52	5,432,800.38
其他	4,663,147.71	13,798,379.18
合计	33,389,776.44	98,110,445.65

(三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19,465,019.67	46,569,757.50
研发材料	10,629,516.06	61,289,056.44
无形资产摊销	2,289,334.02	6,826,926.36
差旅费	194,357.00	551,260.00
折旧费	1,294,208.79	3,577,496.55
办公费	248.71	20,601.54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技术服务费	-	10,644.02
房租及物业费	379,647.16	845,505.28
长期待摊费用	72,591.96	217,109.88
其他	1,631,701.50	4,544,330.58
水电费	28,061.15	112,405.13
合计	35,984,686.02	124,565,093.28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利息费用	19,990,911.83	60,976,318.96
减：利息收入	1,313,686.70	3,038,371.48
汇兑损益	573,618.32	2,332,059.81
手续费及其他	513,545.27	2,572,632.26
合计	19,764,388.72	62,842,639.55

(三十八)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996,7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认定高新技术产品奖励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局 2017 年度省企业研究开发补助资金		951,600.00	与收益相关
江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2017 年度科学技术奖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门市江海区知识产权经费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门市扶持科技发展资金项目		164,756.86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诚信绿卡骨干企业扶持资金	977,452.00	481,431.00	与收益相关
支持上市企业、上市后备企业、股权挂牌企业和信用良好级企业开展研发融资款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名牌企业奖励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名牌产品（工业类、服务业类）企业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清远市财政局 2018 年高新区科技创新资金补助		23,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级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104,000.00	与收益相关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63,768.34	310,748.95	与收益相关
年产 1200 吨稀土材料扩建项目专项拨款	147,755.10	443,265.31	与资产相关
高光效、环境友好新型稀土发光材料制备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专项拨款	22,951.97	68,855.90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减免税款	145.27	25,439.24	与收益相关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补助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2018 年经济发展与专项资金）	11,955,925.00		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服务署补助费	34,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市经促局（2018 年专业服务业专项资助金）及科创委（2018 年企业研发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金）	1,274,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市高技能人才管理中心款（2018 年坪山区第 55 批岗前培训补贴）	9,807.55		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市高技能人才中心 2018 年企业岗前补贴坪山区第 86 批补助费	3,200.00		与收益相关
江门市江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小微企业拨款		5,0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退税	6,480,127.25	14,849,114.99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科创委产学研项目-高性能锂电子动力电池关键材料设备与工艺集成研发及产业化		5,957,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专项收益		3,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企业研发投入补贴		368,569.00	与收益相关
坪山科技创新服务署 2018 年第一批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坪山科技创新服务署 2018 年第二批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服务署 2016 年及 2017 年国高企业奖补贴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创新工程项目-动力电池(力神)2012		802,5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高技能人才管理中心款（2018 年坪山区第 16 批岗前培训补贴）		10,328.3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高管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8,103.20	147,879.21	与收益相关
关于 2018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资金	3,399,9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研发资助款	1,165,000.00	1,20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 2 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资助		4,5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917.85	与收益相关
重 20160659 高速锂离子动力电池制片卷绕设备研发	41,000.00	123,000.00	与资产相关
光明新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企业研发投入资助项目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中央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小型微型企业培育项目拟资助计划		524,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光明新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扶持知识产权、质量认证、品牌、标准化战略项目		21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首台（套）重大技术设备应用扶持计划项目		1,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专利申请资助拨款		22,000.00	与收益相关
光明区规上企业做大做强资助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光明区发展和财政局 2018 年经发资金研发投入资助项目	242,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批企业研发资助	77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791,135.68	35,861,606.61	

(三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7,151.10	-451,697.0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8,537.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49,529.7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38,970.30
其他		
合计	-1,207,151.10	778,265.15

(四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 1-4 月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736,779.5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8,829.60
合计	12,557,949.94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14,546,943.52
存货跌价损失	-243,979.99	-3,437,929.80
合计	-243,979.99	-17,984,873.32

(四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7,249.36		127,249.36
合计		127,249.36		127,249.36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违约罚款		966,442.00		966,442.00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接受捐赠		106,417.87		106,417.87
政府补助		50,000.00		50,000.00
其他	10,700.20	65,852.59	10,700.20	65,852.59
合计	10,700.20	1,188,712.46	10,700.20	1,188,712.46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1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000.00	

*1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促进科技创新的若干措施》(深发[2016]7号)有关规定,发放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款 50,000.00 元,本公司于 2018 年 08 月 09 日收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支付的补助金 50,000.00 元,企业于收到上述补助款时确认营业外收入。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4,273.14	360,247.39	34,273.14	360,247.39
存货报废损失	1,494,993.30		1,494,993.30	
自然灾害损失		4,987,913.96		4,987,913.96
对外捐赠	200,000.00	463,279.00	200,000.00	463,279.00
其他	716,412.02	1,357,235.97	716,412.02	1,357,235.97
债务重组损失		25,016,486.21		25,016,486.21
合计	2,445,678.46	32,185,162.53	2,445,678.46	32,185,162.53

(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62,877.44	26,534,738.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3,798.91	-11,031,832.52
合计	6,539,078.53	15,502,906.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度
利润总额	48,701,635.97	140,080,713.9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41,069.89	21,115,994.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49,899.36	305,535.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50.45	163,950.9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2,124.67	7,011,038.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72,476.00	-10,932,167.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8,338.35	-399,878.2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1,948.62	250,316.97
其他	-869,100.11	-2,011,884.67
所得税费用	6,539,078.53	15,502,906.05

(四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2019.04.30	2018.12.31
货币资金	262,545,404.09	244,867,860.49
应收票据	33,282,022.72	11,205,677.50
固定资产	52,498,593.11	53,706,446.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914,920.00
其他权益投资工具	54,133,190.20	
应收账款		125,595,227.47
合计	402,459,210.12	492,290,132.13

(四十七)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9 年 4 月 30 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61,478.18	6.7286	1,086,522.08
预付款项			
其中：美元	57,079.40	6.7286	384,064.45
日元			619,586.7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002,407.22	6.7286	20,201,997.22
预收款项			
其中：美元	78,786.28	6.7286	530,121.36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898,934.80	6.7286	6,048,572.7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58,740.57	6.8632	5,893,708.28
预付款项			54,652,796.89
其中：美元	16,438.10	6.8632	112,817.9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698,509.21	6.8632	45,973,208.41
预收款项			
其中：美元	195,548.18	6.8632	1,342,086.27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902,095.30	6.8632	6,191,260.46
日元	16,698,560.00	0.061887	1,033,423.78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诚捷智能*1	全资子公司	深圳	研发、生产、销售	2,461.2867	能源智能设备制造及销售；能源智能设备技术转让与咨询；智能设备相关零件、仪器销售及服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2,461.2867		100.00	100.00	是			
誉辰自动化*2	全资子公司	深圳	研发、生产、销售	300.00	非标自动化半自动化设备、测试设备的销售；机电产品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非标自动化半自动化设备、测试设备的生产。	300.00		100.00	100.00	是			

*1 如附注三、（二）所述，假定本次交易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完成，本公司向诚捷智能原股东吕德红、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宗勇、广东粤科天使一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吴泽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吕志勇、广东粤科拓思智能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龚雪春、罗一帜、刘云、王志坚、谢文贤 14 名股东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式购买诚捷智能 100%的股权，该次收购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诚捷智能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纳入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如附注三、（二）所述，假定本次交易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完成，本公司向誉辰自动化原股东肖谊荣、邱洪琼、谌小霞、刘伟、刘阳东、何建军、肖谊发、邓乔兵、尹华憨 9 名股东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式购买誉辰自动化 100%的股权，该次收购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誉辰自动化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纳入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科明睿*1	控股公司	江门市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0	转光剂、转光母粒、转光膜、转光网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与转光农用有关的技术服务。	150.00		61.00	61.00	是	-41,486.45		

*1 科明睿，系由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科明诺与北京博大睿尔思发光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发起设立。其中科明诺公司认缴出资 6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1%；北京博大睿尔思发光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9%。

2、 通过清算减少的子公司

南昌科特系科明诺控股子公司，于 2018 年经股东大会决议终止经营清算。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2019年4月30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科明诺	江门市	江门市	研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萤科	杭州市	杭州市	销售、生产、研发	51.00		投资设立
英德能源	英德市	英德市	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浩能科技	深圳市	深圳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浩能时代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开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九州浩德	东莞市	东莞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惠州德隆	惠州市	惠州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深汕浩能	汕尾市	汕尾市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科明睿	江门市	江门市	研发、生产、销售	61.00		投资设立
诚捷智能	深圳市	深圳市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东莞诚捷	东莞市	东莞市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誉辰自动化	深圳市	深圳市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2018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科明诺	江门市	江门市	研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萤科	杭州市	杭州市	销售、生产、研发	51.00		投资设立
英德能源	英德市	英德市	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浩能科技	深圳市	深圳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浩能时代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开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九州浩德	东莞市	东莞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惠州德隆	惠州市	惠州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南昌科特	南昌市	南昌市	研发、生产、销售	90.00		投资设立
深汕浩能	汕尾市	汕尾市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科明睿	江门市	江门市	研发、生产、销售	61.00		投资设立
诚捷智能	深圳市	深圳市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东莞诚捷	东莞市	东莞市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誉辰自动化	深圳市	深圳市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二) 无发生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三)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腾科技	深圳市	深圳市	生产、销售	16.00		权益法
瑞孚信苏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生产、销售	20.00		权益法
广东粤科泓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州市	生产、销售	36.67		权益法
智慧易德*1	深圳市	深圳市	批发、销售	51.00		权益法
江门市城市绿苑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	江门市	生产、销售	40.00		权益法
广州广证科恒一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	广东省	广州市	投资、咨询	34.6763	1.00	权益法
广州广证科恒二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	广东省	广州市	投资、咨询	45.00	6.6667	权益法
广东科明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4	广东省	江门市	研发、生产、销售	40.00		权益法
上海禧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5	上海市	上海市	研发、生产、销售	35.00		权益法

*1 智慧易德于 2015 年 08 月 27 日成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领取注册号 440301501151976 营业执照；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51 万元，持有 51%股份，韩国 CIS CO., LTD.出资 49 万元，持有 49%股份。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是合资企业的最高权力机构，由五名董事组成，本公司委派两名，CIS CO., LTD.委派三名，故对智慧易德长期股权投资采取权益法核算。

*2 广州广证科恒一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7 年 9 月 5 日，由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科明诺科技有限公司、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纳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唐芬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为 13,900.00 万元。其中，科明诺认缴 13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科恒股份认缴 4,8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6763%。

*3 广州广证科恒二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8 年 4 月 9 日，由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科明诺科技有限公司、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唐芬、潘惠琼、谢俊波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为 1,500.00 万元。其中，科明诺认缴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6667%；科恒股份认缴 67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00%。

*4 广东科明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2 月 8 日，由广东科明诺科技有限公司、马晓鸥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其中，科明诺认缴 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

*5 上海禧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由广东科明诺科技有限公司、唐维维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其中，科明诺认缴 3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00%。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联腾科技	
	2019.04.30/2019 年 1-4 月	2018.12.31/2018 年
流动资产	32,052,539.46	21,316,103.6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61,523.08	380,126.00
非流动资产	13,286,347.73	14,998,969.54
资产合计	45,338,887.19	36,315,073.21
流动负债	61,217,055.32	46,847,298.8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61,217,055.32	46,847,298.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540,506.90	-1,685,156.10
调整事项		
—商誉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528,872.56	21,503,609.60
财务费用	33,125.81	57,626.75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10,541.81	5,411,258.0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541.81	5,411,258.02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瑞孚信苏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04.30/2019 年 1-4 月	2018.12.31/2018 年
流动资产	205,314,975.84	190,513,774.9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9,496,574.41	34,176,976.28
非流动资产	213,230,345.43	208,552,184.74

项目	瑞孚信苏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04.30/2019年1-4月	2018.12.31/2018年
资产合计	418,545,321.27	399,065,959.67
流动负债	141,013,441.43	111,247,706.26
非流动负债	33,014,089.03	36,051,902.71
负债合计	174,027,530.46	147,299,608.9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8,903,558.16	50,353,270.14
调整事项		
—未实现利润		
—折旧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3,808,393.02	135,298,574.7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8,660,906.65	301,291,701.71
财务费用	2,774,045.86	-3,046,176.96
所得税费用	3,397.67	1,345,381.49
净利润	-7,450,908.64	701,347.0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450,908.64	701,347.08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广东粤科泓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9.04.30/2019年1-4月	2018.12.31/2018年
流动资产	44,083,692.51	43,695,390.8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4,083,692.51	43,695,390.89
非流动资产	45,516,520.37	45,516,520.37
资产合计	89,600,212.88	89,211,911.26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2,855,237.80	32,714,007.86
调整事项		
—未实现利润		
—折旧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3,080,371.86	32,937,981.6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388,301.62	-338,416.73

项目	广东粤科泓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9.04.30/2019 年 1-4 月	2018.12.31/2018 年
所得税费用		850,906.24
净利润	388,301.62	1,354,190.0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88,301.62	1,354,190.09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智慧易德	
	2019.04.30/2019 年 1-4 月	2018.12.31/2018 年
流动资产	146,140,700.98	139,168,940.4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67,720.43	6,779,017.28
非流动资产	423,902.45	480,423.65
资产合计	146,564,603.43	139,649,364.12
流动负债	136,898,981.10	125,526,003.5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36,898,981.10	129,040,935.6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929,467.39	5,410,298.52
调整事项		
—未实现利润		
—折旧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946,642.41	5,427,473.5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35,375.19	125,091,601.60
财务费用	30,680.49	115,585.49
所得税费用		-5,937.13
净利润	-942,806.15	-144,295.4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42,806.15	-144,295.41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江门市城市绿苑科技有限公司	
	2019.04.30/2019 年 1-4 月	2018.12.31/2018 年
流动资产	162,954.91	167,987.3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595.46	9,586.57
非流动资产	3,425.97	3,786.09

项目	江门市城市绿苑科技有限公司	
	2019.04.30/2019 年 1-4 月	2018.12.31/2018 年
资产合计	166,380.88	171,773.39
流动负债	181,816.00	93,048.8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81,816.00	93,048.8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174.05	31,489.82
调整事项		
—未实现利润		
—折旧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3,825.95	71,489.8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4,812.58	53,532.55
财务费用	655.76	648.06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94,159.66	-520,988.2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4,159.66	-520,988.26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广州广证科恒一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04.30/2019 年 1-4 月	2018.12.31/2018 年
流动资产	142,679,341.26	142,575,134.7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16,838.37	48,426.87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142,679,341.26	142,575,134.79
流动负债	86,900.00	86,90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86,900.00	86,9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0,871,707.12	50,834,530.11
调整事项		
—未实现利润		
—折旧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1,749,283.68	51,712,106.6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57,584.80	211,331.36
财务费用		

项目	广州广证科恒一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04.30/2019 年 1-4 月	2018.12.31/2018 年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104,206.47	-1,838,058.6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4,206.47	-1,838,058.64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广州广证科恒二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04.30/2019 年 1-4 月	2018.12.31/2018 年
流动资产	14,670,821.94	14,770,622.7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35,797.94	635,598.76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14,670,821.94	14,770,622.76
流动负债	8,248.63	8,248.6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8,248.63	8,248.6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575,667.76	7,627,231.55
调整事项		
—未实现利润		
—折旧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575,662.77	7,627,226.5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29.18	2,685.08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99,800.82	-237,625.8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9,800.82	-237,625.87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广东科明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04.30/2019 年 1-4 月	2018.12.31/2018 年
流动资产	2,038,543.95	1,402,150.0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67,907.86	425,629.15
非流动资产	196,414.67	185,712.90

项目	广东科明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04.30/2019 年 1-4 月	2018.12.31/2018 年
资产合计	2,234,958.62	1,587,862.96
流动负债	104,715.59	1,157,333.4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04,715.59	1,157,333.4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52,097.21	172,211.81
调整事项		
—未实现利润		
—折旧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52,097.21	372,211.8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723,067.96	543,689.33
财务费用	524.25	375.90
所得税费用	2,311.17	2,718.45
净利润	1,699,713.51	-69,470.4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99,713.51	-69,470.48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上海禧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04.30/2019 年 1-4 月	2018.12.31/2018 年
流动资产	509,459.46	500,140.0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91,785.48	500,140.01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509,459.46	500,140.01
流动负债	28,224.00	724.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8,224.00	724.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8,432.41	174,795.60
调整事项		
—未实现利润		
—折旧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8,432.41	174,795.6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5,094.82	
财务费用	-211.49	259.99

项目	上海禧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04.30/2019 年 1-4 月	2018.12.31/2018 年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18,180.55	-583.9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180.55	-583.99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万国江	股东	19.14	19.14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
湖南雅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07,945,200.57
鑫力创	采购材料		882,240.0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
智慧易德	设备及配件销售		107,896,129.64
广州广证科恒一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	技术服务	984,992.45	1,292,090.87
广州广证科恒二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	技术服务	198,113.21	133,522.88
北京博大睿尔思发光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60,194.17	48,543.69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雅城*1	10,000,000.00	2017 年 2 月 22 日	2018 年 2 月 22 日	是
湖南雅城*2	30,000,000.00	2017 年 4 月 12 日	2018 年 4 月 11 日	是
浩能科技*3	15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16 日	2018 年 10 月 13 日	是
浩能科技*4	100,000,000.00	2017 年 5 月 26 日	2018 年 10 月 26 日	是
浩能科技*5	50,000,000.00	2018 年 5 月 21 日	2019 年 3 月 5 日	是
浩能科技*6	100,000,000.00	2018 年 5 月 16 日	2019 年 5 月 16 日	否
英德能源*7	1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0 日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否

*1 2017 年 2 月 22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编号：ZB6615201700000014《最高额保证合同》，为 2017 年 2 月 22 日至 2018 年 2 月 22 日期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与湖南雅城所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本金余额 1,000 万元。

*2 2017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编号：（2017）长银综授额字第 000043 号-担保 02《最高额保证合同》，为 2017 年 4 月 12 日至 2018 年 4 月 11 日期间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与湖南雅城所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本金余额 3,000 万元。

*3 2017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ZB7920201700000025《最高额保证合同》，为 2017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3 日期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所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形成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本金余额 15,000 万元。

*4 2017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BZ161817000067《最高额保证合同》，为 2017 年 5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6 日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所签署的编号为 SX161817000680《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及依据该合同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授信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本金余额 10,000 万元。

*5 2018 年 5 月 21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了编号：81100520180000593《最高额保证合同》，为 2018 年 5 月 21 日至 2019 年 3 月 5 日期间中国农业银行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与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本金余额 5,000 万元。

*6 2018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了编号：20180409213953《最高额保证合同》，为 2018 年 5 月 16 日至 2019 年 5 月 16 日期间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与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

司所签订的编号为兴银综高新区授信字（2018）第 007 号 的《基本额度授信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分合同所形成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本金余额 10,000 万元。

*7 2018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签订了编号：（2018）清银综授额字第 000059 号-担保 01《最高额保证合同》，为 2018 年 2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期间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与英德市科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所签订的编号为（2018）清银综授额字第 000059 号的《授信额度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合同、单笔协议合同等形成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本金余额 1,000 万元。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万国江*1	50,000,000.00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否
万国江*2	40,000,000.00	2016 年 1 月 27 日	2019 年 1 月 27 日	是
万国江*3	150,000,000.00	2016 年 5 月 10 日	2019 年 5 月 10 日	否
万国江*4	30,000,000.00	2016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否
唐芬*5	40,000,000.00	2016 年 1 月 27 日	2019 年 1 月 27 日	是
唐芬*6	150,000,000.00	2016 年 5 月 10 日	2019 年 5 月 10 日	否
万国江*7	120,000,000.00	2013 年 1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否
万国江、唐芬*8	80,000,000.00	2017 年 9 月 6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否
万国江、唐芬*9	158,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8 日	2020 年 10 月 18 日	否
万国江、唐芬*10	100,000,000.00	2018 年 1 月 1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否
万国江、唐芬*11	50,000,000.00	2018 年 1 月 15 日	2019 年 1 月 15 日	是
万国江*12	30,000,000.00	2018 年 1 月 23 日	2019 年 1 月 22 日	是
万国江*13	500,000,000.00	2018 年 4 月 28 日	2021 年 4 月 8 日	否
广东科明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万国江、唐芬*14	24,000,000.00	2018 年 5 月 30 日	2019 年 5 月 29 日	否
万国江、唐芬*15	50,000,000.00	2019 年 1 月 29 日	2020 年 1 月 28 日	否
万国江*16	10,000,000.00	2017 年 1 月 16 日	2018 年 1 月 16 日	是
万国江、唐芬*17	60,000,000.00	2016 年 6 月 20 日	2018 年 6 月 19 日	是
万国江*18	55,000,000.00	2017 年 9 月 8 日	2018 年 9 月 8 日	是
万国江*19	5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3 日	2018 年 10 月 13 日	是
万国江、唐芬*20	3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21 日	2018 年 11 月 20 日	是
张汉洪*21	4,000,000.00	2017 年 3 月 23 日	2018 年 3 月 23 日	是
吴德红*22	1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9 日	2020 年 10 月 23 日	否
宗香容*23	1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9 日	2020 年 10 月 23 日	否
吴德红、宗香容*24	10,2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0 日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否

*1 2014 年 2 月 17 日，公司控股股东万国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签订编号为 GBZ475022014038 《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最高本金余额 5,000.00 万元。

*2 2016 年 1 月 28 日，公司与江门融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海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6（报）高保字第 030026 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的保证担保合同，保证人万国江，担保期限 2016 年 1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 月 27 日止，最高担保金额 4,000.00 万元。

*3 2016 年 10 月 13 日，公司与江门融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海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6（报）高保字第 030209 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的保证担保合同，保证人万国江，担保期限 2016 年 5 月 10 日至 2019 年 5 月 10 日止，最高担保金额 15,000.00 万元。

*4 2016 年 9 月 26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粤保证字（江门分行）第 201609220800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万国江，担保期限 2016 年 9 月 26 日至 2024 年 9 月 26 日止，最高担保金额 3,000.00 万元。

*5 2016 年 1 月 28 日，公司与江门融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海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6（报）高保字第 030027 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的保证担保合同，保证人唐芬，担保期限 2016 年 1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 月 27 日止，最高担保金额 4,000.00 万元。

*6 2016 年 10 月 13 日，公司与江门融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海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6（报）高保字第 030210 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的保证担保合同，保证人唐芬，担保期限 2016 年 5 月 10 日至 2019 年 5 月 10 日止，最高担保金额 15,000.00 万元。

*7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 GBZ47502201016235 《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万国江，担保期限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最高担保金额 12,000.00 万元。

*8 2017 年 9 月 6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 2017 年科恒保字第 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2017 年科恒保字第 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万国江、唐芬，担保期限 2017 年 9 月 6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最高担保金额 8,000.00 万元。

*9 2017 年 12 月 13 日公司与江门融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海支行签订 2017（报）高保字第 030189 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2017（报）高保字第 030190 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保证人万国江、唐芬，担保期限自 2017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8 日止，担保金额 15,800.00 万元。

*10 2018 年 1 月 11 日，万国江、唐芬，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GDK47502012018003），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最高本金100,000,000.00元人民币。

*11 2018年1月15日，万国江、唐芬，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8江分高保字第0108002-1号、2018江分高保字第0108002-2号），为2018年1月15日起至2019年1月15日止签署的流动资金贷款和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担保最高本金50,000,000.00元人民币。

*12 2018年1月18日，万国江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JM综保字52742018002），为自2018年1月23日起至2019年1月22日止的被担保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最高本金30,000,000.00元人民币。

*13 2018年4月28日，万国江、唐芬，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华兴江分额保字第201804186696-1、华兴江分额保字第201804186696-2），为2018年4月28日起至2021年4月8日止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最高本金500,000,000.00元人民币。

*14 2018年5月30日，万国江、唐芬、广东科明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保证合同》（1510201805280031BZ-1、1510201805280031BZ-2），为2018年5月30日起至2019年5月29日止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最高本金24,000,000.00元人民币。

*15 2019年1月29日，万国江、唐芬，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2019江分高高保字第0128002-1、2019江分高高保字第0128002-2），为2019年1月29日起至2020年1月28日止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最高本金50,000,000.00元人民币。

*16 2017年1月16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JM综保字54222017001《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万国江，担保期限2017年1月16日至2018年1月16日止，最高担保金额为1,000.00万元。

*17 2017年6月20日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渤中分综（2017）第008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渤中分额保（2017）第008号《最高额保证协议》（自然人），保证人万国江、唐芬，担保期限2016年6月20日至2018年6月19日止，最高担保金额6,000.00万元。

*18 2017年9月8日公司与浙商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签订（33100000）《资产池质字（2017）第11830号》，保证人万国江，担保期限2017年9月8日至2018年9月8日止，最高担保金额5,500.00万元。

*19 2017年10月20日公司与民生银行江门支行签订《17年深江门综额字第013号》，保证人万国江，担保期限2017年10月13日至2018年10月13日

止，最高担保金额 5,000.00 万元。

*20 201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 2017 年江字第 BZ001750004301 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保证人万国江、唐芬，担保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0 日止，担保金额 3,000.00 万元。

*21 誉辰自动化高管张汉洪以其持有的合法定期存单为质，为誉辰自动化借款提供担保，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上述担保义务均已履行完毕。

*22 鉴于诚捷智能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油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755XY2017014842 号的《授信协议》，吕德红自愿为公司在《授信协议》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17 年 10 月 19 日，吕德红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油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755XY20170148420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吕德红，最高担保金额 1000.00 万元，担保期限：2017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

*23 鉴于诚捷智能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油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755XY2017014842 号的《授信协议》，宗香容自愿为公司在《授信协议》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17 年 10 月 19 日，宗香容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油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755XY20170148420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宗香容，最高担保金额 1000.00 万元，担保期限：2017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

*24 鉴于诚捷智能与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协议编号：1200201800014939），吕德红、宗香容自愿为公司在《授信协议》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吕德红、宗香容与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8110052018000150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吕德红、宗香容，最高担保金额 1020.00 万元，担保期限：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04.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联腾科技	24,617,600.00	24,617,600.00	24,617,600.00	24,617,600.00
	程建军	6,167,256.53	2,983,018.11	6,167,256.53	2,983,018.11
应收账款					
	智慧易德	125,385,129.92	7,854,794.21	125,385,129.92	7,854,794.21
	北京博大睿尔思发 光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2,5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04.30	2018.12.31
其他应付款			
	支波	42,500.00	42,500.00
	鑫力创		164,951.60
	邱洪琼		8,513,000.00
	宋春响		280,671.40

(六)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业绩承诺				
	浩能科技*1	55,000,000.00	45,000,000.00	35,000,000.00
	杭州萤科*2			1,000,000.00
	瑞孚信药业*3		52,000,000.00	46,000,000.00

*1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收购浩能科技有关收购协议中涉及的业绩承诺，浩能科技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3,500 万元、4,500 万元和 5,500 万元。浩能科技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际完成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650.73 万元、8,150.23 万元、5,635.09 万元，浩能科技在盈利补偿期间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436.05 万元，实现业绩承诺超过部分的 50%奖励浩能科技管理团队 2,468.03 万元。

*2 杭州萤科的股东支波出资 78 万，持股比例 39%，担任总经理职务，承诺业绩目标：2016 年实现含税销售额 1,200 万元，净利润 100 万元；2017 年实现含税销售额 1,500 万元。如果不能实现业绩目标，支波按净利润不足部分的 20%补偿给杭州萤科，如果实现业绩目标，支波按超出净利润目标部分的 20%作为奖励。杭州萤科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际实现含税销售额分别为 603.19 万元、800.26 万元，实际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60.85 万元、72.76 万元。按照业绩承诺，杭州萤科在 2016 年未完成业绩承诺，支波需补偿 7.83 万元给杭州萤科。截止目前，杭州萤科已收到该笔补偿款。

*3 公司 2016 年参股瑞孚信药业，瑞孚信药业业绩承诺 2016 年度、2017 年度经审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4,600 万元和 5,200 万元。如果未完成上述利润目标，则瑞孚信药业股东徐官根同意在相应年份的审计报告出具日后的 3 个月内向甲方进行相应现金补偿，弥补投资方基于前述假设而进行投资所受到的损失，由此产生的税费由各方根据法律规定各自承担。甲方当年获得补偿的现金金额=（1-当年实际净利润/当年承诺净利润）*当年承诺净利润*

甲方持有目标公司股权比例。瑞孚信药业 2016 年度实际完成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611.49 万元；2017 年度实际完成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40.87 万元。按照业绩承诺，瑞孚信在 2016 年未完成业绩承诺，徐官根需补偿 101.66 万元给公司。截止目前，公司已收到该笔补偿款。

十、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浩能科技股份支付情况如下：

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327.18 万元。

2016 年 2 月 2 日浩能科技实际控制人程建军、陈荣出资成立深圳市新鑫时代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鑫时代”），注册资本 800 万元，程建军、陈荣出资比例分别为 90%、10%。

2016 年 4 月，陈荣将其持有浩能科技 20%的股权以人民币 1,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鑫时代，即转让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新鑫时代主要作为浩能科技员工持股平台。

2016 年 4 月，程建军先生将其持有的新鑫时代的 26.85%的份额（折算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268.5 万元）转让给了浩能科技的核心人员，包括总经理吴娟女士、财务经理黄珍女士、售后部经理苏建贵先生、锂电研发中心经理汪正堂先生等 25 名核心员工，转让完成后，25 名核心员工共计间接持有浩能科技 4.83%股权，锁定期为三年。

诚捷智能股份支付情况如下：

(1) 第一次股份支付

2016 年，公司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174.8678 万元。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德红与其配偶宗香容及 18 名公司员工共同出资成立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宏业)，注册资本 350 万元。

2016 年 7 月 14 日，吴德红与其配偶宗香容、宗勇、李平涛共同出资成立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兴业），注册资本 200 万元。宏业、兴业主要作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2016 年 9 月，吴德红先生将持有公司的 175 万股转让给宏业，3.5 万股转让给公司员工刘云；股东宗勇将持有公司的 92 万股转让给兴业，35.7 万股转让给公司员工吴泽喜，2.3 万转让给公司员工刘云；股东吴志勇将持有公司的 7.4 万股转让给公司员工刘云。转让价格为 2 元/注册资本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42 名核心员工共计持有本公司 17.49%股权。

(2) 第二次股份支付：

2017 年，公司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为：117.979 万元

2017 年 8 月，宏业以 12 元/股向公司增资 101.979 万股；2017 年 9 月，公司员工谢文贤以 12 元/股认购公司 16.00 万股。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65 名核心员工共计持有本公司 19.00%股权。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浩能科技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如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考评估报告的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股份支付的总费用=（每股转让股份公允价值—每股转让股份成本）×新鑫时代持有浩能科技股数=【（7,329.63+5,000）/5,555.56—1】×5,555.56×4.83%=327.18 万元。

其中，每股转让股份公允价值=（浩能科技资产基础评估法评估的公允价值+评估基准日后增资金额）/浩能科技注册资本。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3,271,800.00 元。

2018 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1,090,800.00 元。

2019 年 1-4 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363,000.00 元。

根据《股权激励协议》的相关约定，本次股权转让的受让人在三年内不得转让该等股权，因此本次股份支付的费用按照 36 个月摊销，根据谨慎性原则，假设股权激励协议约定的解锁条件均能满足，股份支付的总费用按照 36 个月摊销，各年计入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计算	当期费用	累计费用
2016 年 5-12 月	327.18×8/36	72.72	72.72
2017 年度	327.18×12/36	109.08	181.80
2018 年度	327.18×12/36	109.08	290.88
2019 年 1-4 月	327.18×4/36	36.30	327.18

诚捷智能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如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考评估报告的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或最近六个月内外部投资者认购价格。

（1）第一次股权支付

股份支付的总费用=（每股转让股份公允价值—每股转让股份成本）×员工持有诚捷智能股数=【55,353,337.96/10,000,000.00—2.00】×1,748,678.00= 6,182,160.43 元。

其中，每股转让股份公允价值=诚捷智能资产基础评估法评估的公允价值/诚捷智能注册资本。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6,182,160.43 元。

2016 年度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6,182,160.43 元。

（2）第二次股权支付：

股份支付的总费用=（每股转让股份公允价值—每股转让股份成本）×员工持有诚捷智能股数=【36,000,000.00/1,841,721.00—12.00】×1,179,790.00= 8,903,777.14 元。

其中，每股转让股份公允价值为 2017 年 11 月公司新增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龚雪春、王志坚和罗一帆的每股认购价格。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15,085,937.57 元。

2017 年度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8,903,777.14 元。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一、政府补助

(一)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	
年产 1200 吨稀土材料扩建项目专项拨款	591,020.41	固定资产	147,755.10	443,265.31	其他收益
高光效、环境友好新型稀土发光材料制备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专项拨款	91,807.87	固定资产	22,951.97	68,855.90	其他收益
重 20160659 高速锂离子动力电池制片卷绕设备研发	164,000.00	固定资产	41,000.00	123,000.00	其他收益

(二)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 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19年1-4月	2018年	
2017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996,700.00		996,700.00	其他收益
广东省认定高新技术产品奖励	6,000.00		6,000.00	其他收益
江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局2017年度省企业研究开发补助资金	951,600.00		951,600.00	其他收益
江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2017年度科学技术奖	30,000.00		30,000.00	其他收益
江门市江海区知识产权经费补贴	10,000.00		10,000.00	其他收益
江门市扶持科技发展资金项目	164,756.86		164,756.86	其他收益
2017年度诚信绿卡骨干企业扶持资金	1,458,883.00	977,452.00	481,431.00	其他收益
支持上市企业、上市后备企业、股权挂牌企业和信用良好级企业开展研发融资款	3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收益
广东省名牌企业奖励款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广东省名牌产品（工业类、服务业类）企业奖励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清远市财政局2018年高新区科技创新资金补助	23,000.00		23,000.00	其他收益
广东省级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104,000.00		104,000.00	其他收益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374,517.29	63,768.34	310,748.95	其他收益
增值税减免税款	25,584.51	145.27	25,439.24	其他收益
收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2018年经济发展与专项资金）	11,955,925.00	11,955,925.00		其他收益
收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服务署补助费	34,000.00	34,000.00		其他收益
收深圳市经促局（2018年专业服务业专项资助金）及科创委（2018年企业研发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金）	1,274,000.00	1,274,000.00		其他收益
收深圳市高技能人才管理中心款（2018年坪山区第55批岗前培训补贴）	9,807.55	9,807.55		其他收益
收深圳市高技能人才中心2018年企业岗前补贴坪山区第86批补助费	3,200.00	3,200.00		其他收益
江门市江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小微企业拨款	5,000.00		5,000.00	其他收益
软件退税	21,329,242.24	6,480,127.25	14,849,114.99	其他收益
广东省科技厅科创委产学研项目-高性能锂电动力电池关键材料设备与工艺集成研发及产业化	5,957,000.00		5,957,000.00	其他收益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专项收益	3,900,000.00		3,9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企业研发投入补贴	368,569.00		368,569.00	其他收益
坪山科技创新服务署2018年第一批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款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坪山科技创新服务署2018年第二批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款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服务署2016年及2017年国高企业奖补贴	80,000.00		80,000.00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	
国家创新工程项目-动力电池(力神)2012	802,500.00		802,5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高技能人才管理中心款(2018 年坪山区第 16 批岗前培训补贴)	10,328.30		10,328.3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高管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补贴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195,982.41	48,103.20	147,879.21	其他收益
关于 2018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资金	3,399,900.00	3,399,9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委员会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资助	4,500.00		4,500.00	其他收益
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研发资助款	2,366,000.00	1,165,000.00	1,201,000.00	其他收益
政府贴息	10,295.00	10,295.00		财务费用
其他	6,917.85		6,917.85	其他收益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50,000.00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光明新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企业研发投入资助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收益
2017 年中央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小型微型企业培育项目拟资助计划	524,000.00		524,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光明新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扶持知识产权、质量认证、品牌、标准化战略项目	214,000.00		214,000.00	其他收益
2017 年首台(套)重大技术设备应用扶持计划项目	1,350,000.00		1,350,000.00	其他收益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30,000.00		30,000.00	其他收益
光明区规上企业做大做强资助款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专利申请资助拨款	22,000.00		22,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光明区发展和财政局 2018 年经发资金研发投入资助项目	242,000.00	242,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批企业研发资助	776,000.00	776,000.00		其他收益

(三) 政府补助的退回

本报告期未发生政府补助的退回。

十二、或有事项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浩能科技涉及诉讼案件情况

- 1、2015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诉被告宁波世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诉讼请求：请求被告支付 2 台间歇式挤压涂布机与 2 台转移涂布机的剩余设备款 102 万元及承担逾期利息。2015 年 7 月 29 日，宁波世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反诉本公司，请求：判决与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7 日签订的《设备购销合同》项下关于买卖 2 台单层间歇式挤压涂布机的合同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解除；本公司返还其已支付的货款 769.12 万元及赔偿相应利息损失。2016 年 12 月 8 日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2015）深龙法民二初字第 604 号作出如下一审判决：确认解除合同条款、本公司应返还被告宁波世捷 769.12 万元货款及支付利息。本公司不服一审判决结果，随之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8 年 10 月 11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粤 03 民终 9384 号作出如下二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的解除合同条款、返还 769.12 万元货款以及支付利息的判决结果，同时判决宁波世捷支付 2 台转移涂布机的剩余货款 35.72 万元及其逾期付款利息。因宁波世捷诉讼案件，截止 2018 年 8 月 31 日公司被法院冻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滨支行银行存款 4.375 万元。
- 2、根据 2016 年 1 月 8 日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深龙法民二初字第 01098 号，本公司诉被告东莞市格美能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法院判决：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支付本公司设备款 73.60 万元、支付违约金 11.60 万元。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租赁

1、 浩能科技租赁情况

合同签订时间	出租方	承租方	出租标的	面积（平方米）	出租期限	月租金（含税）	租期
2016-1-8	震雄工业园（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	震雄工业园 B 区 11-B 幢厂房第一层楼	7,063.71	2016/1/10-2020/12/31	193,545.65	2016/1/10-2020/12/31
			震雄工业园 B 区 11-B 幢厂房第二层楼	6,959.75		104,396.25	
2015-4-1	震雄工业园（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	震雄工业园 B 区 12-B 幢厂房第一层楼	7,363.48	2015/4/1-2019/12/31	184,084.05	2015/4/1-2017/12/31
						202,492.45	2018/1/1-2019/12/31
			震雄工业园 B 区 12-B 幢厂房第二层楼	7,327.73		102,415.95	2015/1/1-2017/12/31
						112,657.55	2018/1/1-2019/12/31
2015-4-1	震雄工业园（深圳）有限公司	浩能时代	震雄工业园 B 区 12-B 幢厂房第二层楼	500.00		7,500.00	2015/4/1-2017/12/31
						8,250.00	2018/1/1-2019/12/31
2015-4-27	惠州市茂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德隆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白石村白石洞村民小组独立园区钢构厂房第二栋	5,180.00	2015/5/1-2022/5/31	75,738.00	2015/5/1-2018/5/31
						83,312.00	2018/6/1-2020/5/31
						91,643.00	2020/6/1-2022/5/31

2、 诚捷智能租赁情况

合同签订时间	出租方	承租方	出租标的	面积（平方米）	出租期限	月租金（不含税）	租期
2015/9/28	深圳市公明马山头股份合作公司	本公司	马山头社区房屋 64B 栋厂房三层、64C 栋半栋五层宿舍	4,585.00	2015/11/1-2020/10/30	70,609.00	2015/11/1-2020/10/30
2016/10/17	深圳市富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深圳富川科技工业园区内的 1 号厂房、1 号宿舍	21,905.24	2016/11/1-2026/10/31	481,639.88	2016/11/1-2026/10/31

3、 誉辰自动化租赁情况

合同签订时间	出租方	承租方	出租标的	面积 (平方米)	出租期限	月租金（不含税）	租期
2017/11/1	深圳市盛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丽城科技工业园 A 栋 5 楼	1,882.90	2017/11/1-2020/10/31	33,892.20	2017/11/1-2020/10/31
2017/11/1	深圳市盛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丽城科技工业园 C 栋 1 楼	1,882.90	2017/11/1-2020/10/31	48,955.40	2017/11/1-2020/10/31
2017/11/1	深圳市盛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丽城科技工业园 D 栋 1 楼	1,882.90	2017/11/1-2020/10/31	48,955.40	2017/11/1-2020/10/31
2017/11/1	深圳市盛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丽城科技工业园 F1 栋 1 楼	1,217.00	2017/11/1-2018/10/31	30,425.00	2018/11/1-2019/10/31
2018/9/15	深圳市盛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丽城科技工业园 D 栋 2 楼	1,882.90	2018/9/15-2020/10/31	49,896.85	2018/9/15-2020/10/31
2017/8/10	深圳市华丰世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华丰国际商务大厦 1601-1611 室	869.00	2017/8/10-2020/8/9	56,278.10	2017/8/10-2020/8/9

(二) 浩能科技与格力智能销售合同执行情况说明

2016 年 6 月、8 月、10 月、2017 年 4 月浩能科技与珠海格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智能”）签订了编号 YL04-20160601001、YLO4-810278160801、YL04-810278160901 和 GA20170409004 的《采购合同》，合同含税金额分别为 15,195 万元、330 万元、17,136 万元和 1,600.8 万元；

2017 年 4 月，浩能科技与格力智能签订了编号 GA20170407003 和 GA20170418004 的《采购合同》，合同金额分别为 25,521 万元（含税）和 11,679 万元（含税）。根据合同约定，格力智能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浩能科技在收到预付款之日起 120 天完成交货；设备经双方确认验收合格且达到技术协议约定的产能后 10 日内，格力智能应当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验收合格且达到协议约定产能起一年后，格力智能应当付清 10%的尾款；产品保修期 3 年，质保期内浩能科技对产品进行免费维修保养。

上述合同的当事双方虽然是浩能科技和格力智能，但设备的实际使用方是银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浩能科技已陆续将合同设备（除质保期所需使用的备品备件）运送到格力智能指定的场所（天津银隆和成都银隆），并于当年年底前完成了安装调试工作。但由于设备使用方（天津银隆和成都银隆）经营情况不及预期，产线投产计划停滞，生产处于不正常状态，因此，格力智能对浩能科技上述合同所涉设备的验收工作也相应延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浩能科技已交付合同项下所有设备，格力智能已经完成对上述所有合同项下的设备验收，并出具了验收报告。

根据浩能科技与格力智能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签订的编号 GL-HN20180921 和 GL-HN20180922 的《商谈备忘录》，双方同意调整设备原交易价格，并免去浩能科技在质保期免费提供备品备件的义务，并对剩余的设备款付款方式由银行承兑汇票变更为商业承兑汇票。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上述合同货款还剩余 17,692.62 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尚未到期。

(三) 资产重组

1、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提示性公告》，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深圳市誉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全部股权，预计交易金额为 4.5 亿元。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暨增加标的公司的公告》，拟在筹划购买深圳市誉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事项

基础上,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深圳市诚捷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预计交易金额为 6.5 亿。增加标的公司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止本报告日,本次交易事项正在有序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工作尚未完成。

2、 业绩承诺和补偿

芮德红、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宗勇、广东粤科天使一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吴泽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芮志勇、广东粤科拓思智能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龚雪春、罗一帆、刘云、王志坚、谢文贤对诚捷智能在盈利承诺期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向本公司作出承诺(即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500 万元、6500 万元、7500 万元)。若诚捷智能盈利承诺期内的任意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低于相应年度的累计承诺净利润,则芮德红、深圳市诚捷宏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诚捷兴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宗勇、广东粤科天使一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吴泽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芮志勇、广东粤科拓思智能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龚雪春、罗一帆、刘云、王志坚、谢文贤按协议的约定向本公司进行补偿。

肖谊荣、邱洪琼、谌小霞、刘伟、刘阳东、何建军、肖谊发、邓乔兵、尹华慈对誉辰自动化在盈利承诺期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向本公司作出承诺(即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000 万元、4,000 万元、5,000 万元)。若誉辰自动化盈利承诺期内的任意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低于相应年度的累计承诺净利润,则肖谊荣、邱洪琼、谌小霞、刘伟、刘阳东、何建军、肖谊发、邓乔兵、尹华慈按协议的约定向本公司进行补偿。

(四) 截止报告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9 年 1-4 月	2018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3,060.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73,200.23	21,062,491.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5,016,486.2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16,184.00	26,286,659.8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34,978.26	-5,729,654.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3,000.00	-1,766,270.48
所得税影响额	-2,653,725.42	-2,215,834.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5,037,680.55	12,447,845.65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19 年 9 月 10 日